

标段编号：44030520230034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区委党校二期建设工程（代建）智能化与信号覆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泽信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目 录

1. 履约评价情况	7
1.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表扬信 ..	8
1.2. 光峰科技总部大厦智能化项目表扬信	9
1.3.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龙华分局一类电子防控运行项目	10
1.4.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前海信息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0
1.5.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中国华润大厦 OPPO 办公室弱电施工项目	11
1.6.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今天国际智慧园区	11
1.7.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履约评价	12
1.8.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履约评价	16
1.9.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履约评价	23
1.10.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履约评价	26
2. 企业业绩	30
2.1. vivo 研发中心办公区智能化（7207.28 万元）	31
2.1.1. 合同关键页	31
2.1.2. 竣工验收证明	39
2.2.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5792.62 万元）	67
2.2.1. 中标通知书	67
2.2.2. 合同关键页	69
2.2.3. 竣工验收证明	75
2.3.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4745.79 万元）	96
2.3.1. 中标通知书	96
2.3.2. 合同关键页	98
2.4.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4019.699645 万）	104
2.4.1. 中标通知书	104
2.4.2. 合同关键页	106
2.5.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II 标段（4007.3 万元） ...	112
2.5.1. 中标通知书	112



2.5.2. 合同关键页	114
2.6.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智能化工程（3885.85 万元）	120
2.6.1. 中标通知书	120
2.6.2. 合同关键页	122
2.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V 标（3249.89 万元） ...	128
2.7.1. 中标通知书	128
2.7.2. 合同关键页	130
2.8. 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2804.411162 万）	135
2.8.1. 中标通知书	135
2.8.2. 合同关键页	137
3.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141
3.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1588.74 万 元）	142
3.1.1. 中标通知书	142
3.1.2. 施工合同	144
3.1.3. 竣工验收证明	149
3.2. 东莞新奥 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900 万元）	155
3.2.1. 施工合同	155
3.2.2. 竣工验收证明	158
3.3.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系统工程（267 万元）	166
3.3.1. 施工合同	166
3.3.2. 竣工验收证明	173
3.4.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智能化项 目）（191.5 万元）	174
3.4.1. 施工合同	174
3.4.2. 竣工验收证明	182
3.5. 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弱电工程（67 万元）	184
3.5.1. 施工合同	184
3.5.2. 竣工验收证明	196



4. 项目管理团队配置情况	198
4.1. 项目经理（刘光利）	200
4.1.1. 项目经理学历证书	201
4.1.2.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	202
4.1.2.1.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202
4.1.2.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3
4.1.2.3. 中级工程师证	204
4.1.3. 项目经理社保缴纳证明	205
4.2. 技术负责人（李昊）	206
4.2.1. 技术负责人学历证书	207
4.2.2.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	208
4.2.2.1.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208
4.2.2.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9
4.2.2.3. 高级工程师证	210
4.2.3. 技术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211
4.3. 深化设计工程师（柴康文）	212
4.3.1. 深化设计工程师学历证书	212
4.3.2. 深化设计工程师资格证书	213
4.3.2.1.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213
4.3.2.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14
4.3.2.3.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215
4.3.3. 深化设计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216
4.4. 安防工程师（尚广峰）	217
4.4.1. 安防工程师学历证书	217
4.4.2. 安防工程师资格证书	218
4.4.3. 安防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219
4.5. 弱电工程师（赵小春）	220
4.5.1. 弱电工程师学历证书	220
4.5.2. 弱电工程师资格证书	221



4.5.3. 弱电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222
4.6. BIM 技术人员（王强）	223
4.6.1. BIM 技术人员学历证书	223
4.6.2. BIM 技术人员资格证书	224
4.6.3. BIM 技术人员社保缴纳证明	227
4.7. 商务负责人（吴海洋）	228
4.7.1. 商务负责人学历证书	228
4.7.2. 商务负责人资格证书	229
4.7.3. 商务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230
4.8. 安全负责人（李功井）	231
4.8.1. 安全负责人学历证书	231
4.8.2. 安全负责人资格证书	232
4.8.3. 安全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233
4.9. 专职安全员（孙志新）	234
4.9.1. 专职安全员学历证书	234
4.9.2. 专职安全员资格证书	235
4.9.3. 专职安全员社保缴纳证明	236
4.10. 质量负责人（王东升）	237
4.10.1. 质量负责人学历证书	237
4.10.2. 质量负责人资格证书	238
4.10.3. 质量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239
4.11. 劳资专管员（曹刘雄）	240
4.11.1. 劳资专管员学历证书	240
4.11.2. 劳资专管员资格证书	241
4.11.3. 劳资专管员社保缴纳证明	242
4.12. 施工员（罗鳌）	243
4.12.1. 施工员学历证书	243
4.12.2. 施工员资格证书	244
4.12.3. 施工员社保缴纳证明	245



4.13. 资料员（张玲凤）	246
4.13.1. 资料员学历证书	246
4.13.2. 资料员资格证书	247
4.13.3. 资料员社保缴纳证明	248
4.14. 造价工程师（廖燕婷）	249
4.14.1. 造价工程师学历证书	249
4.14.2. 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	250
4.14.3. 造价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251
4.15. 通信工程师（赵剑）	252
4.15.1. 通信工程师学历证书	252
4.15.2. 通信工程师资格证书	253
4.15.3. 通信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254
4.16. 通信工程师（李桂全）	255
4.16.1. 通信工程师学历证书	255
4.16.2. 通信工程师资格证书	256
4.16.3. 通信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259



1. 履约评价情况

企业履约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时间	履约结果	颁发单位
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	2024. 1. 26	表扬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2	光峰科技总部大厦智能化项目	2024. 1. 23	表扬信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龙华分局一类电子防控运行项目	2022. 12	2021 年度智慧城市 建设优秀项目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 业协会
4	前海信息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022. 12	2021 年度智慧城市 建设优秀项目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 业协会
5	中国华润大厦 OPPO 办公室弱电施工项目	2022. 12	2021 年度智慧城市 建设优秀项目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 业协会
6	今天国际智慧园区	2022. 12	2021 年度智慧城市 建设优秀项目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 业协会
7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2023. 1. 9	92. 71 分 优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8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2024. 12. 6	92. 47 分 优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9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2024. 4. 8	91. 6 分 优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10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	2023. 10. 9	91. 76 分 优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1.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表扬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表扬信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我署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一标及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在我署 2023 年第四季度质量安全文明巡查评比中评估成绩优异，质量得分分别位列全署电子智能化工程施工单位质量排名第一及第二，特此表扬。

近年来，我署一直秉持“改革创新，打造精品，创造一流，实现政府工程高质量发展”的初心和使命，无论过去、现在，还是将来，我署都渴望与优秀的企业并肩战斗，真诚合作，将政府工程打造成双区地标、城市杰作、时代精品。

这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与期待，也将是一份意义重大的成就与荣耀。

希望你公司能够继续加大对所承建我署项目的关注和支持力度，项目管理人员戒骄戒躁，继续朝着新的目标前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4年1月26日



1.2. 光峰科技总部大厦智能化项目表扬信



关于 2023 年度光峰科技总部大厦智能化施工团队的 表扬信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司承接的位于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 DY-02 街坊石鼓路与仙洞路交汇处西 DYO2-05-D 地块光峰科技总部大厦智能化项目，在贵司陈兴武的领导下，曾涛、邱春、李海王同志及团队，在 2023 年度的智能化施工服务中投入了大量时间和精力，工作配合程度高，团队专业水平和敬业度良好，积极的协调和解决各项问题。

贵司的施工团队在本项目的年度合作中，所呈现的专业度和投入精神，得到了公司和项目组的赞赏和肯定，特别感谢贵司及团队对项目的付出，望继续努力，再接再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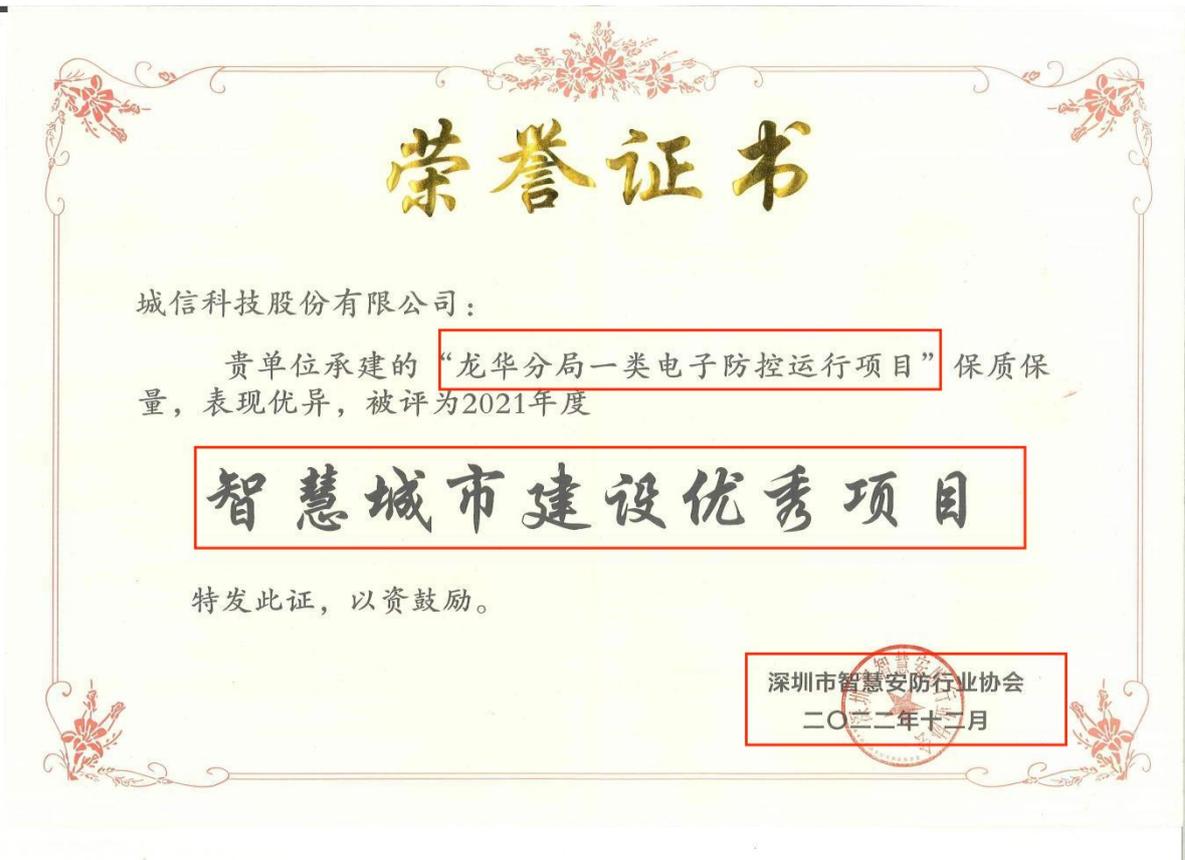
顺祝，商祺！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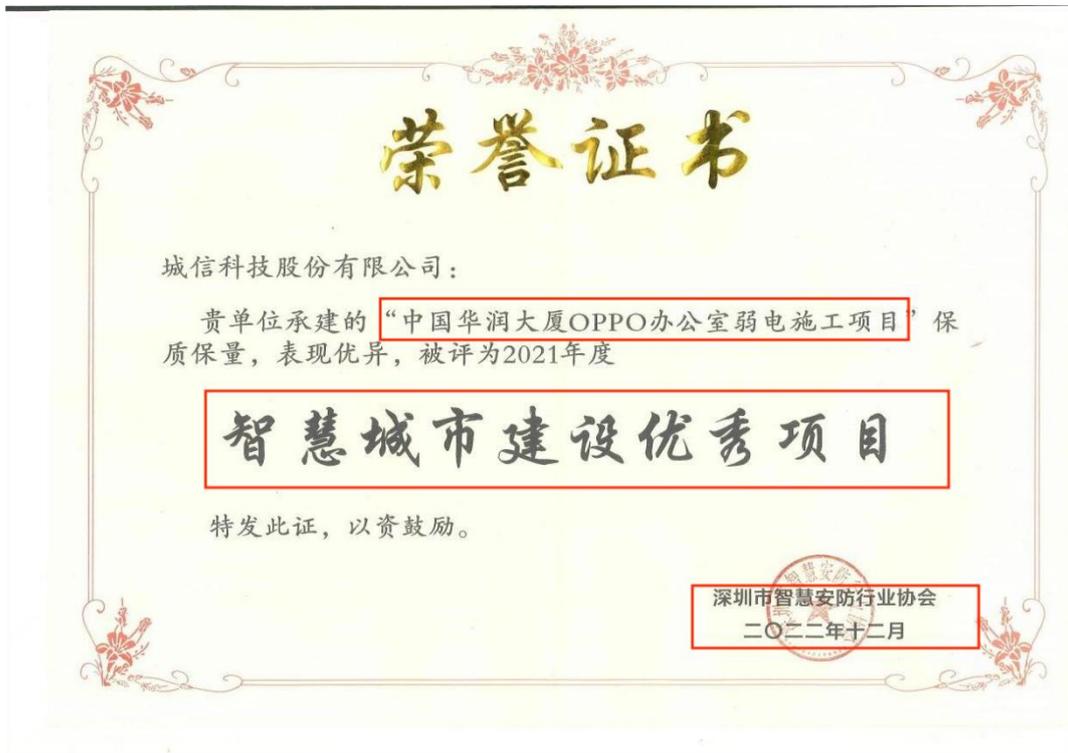
1.3.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龙华分局一类电子防控运行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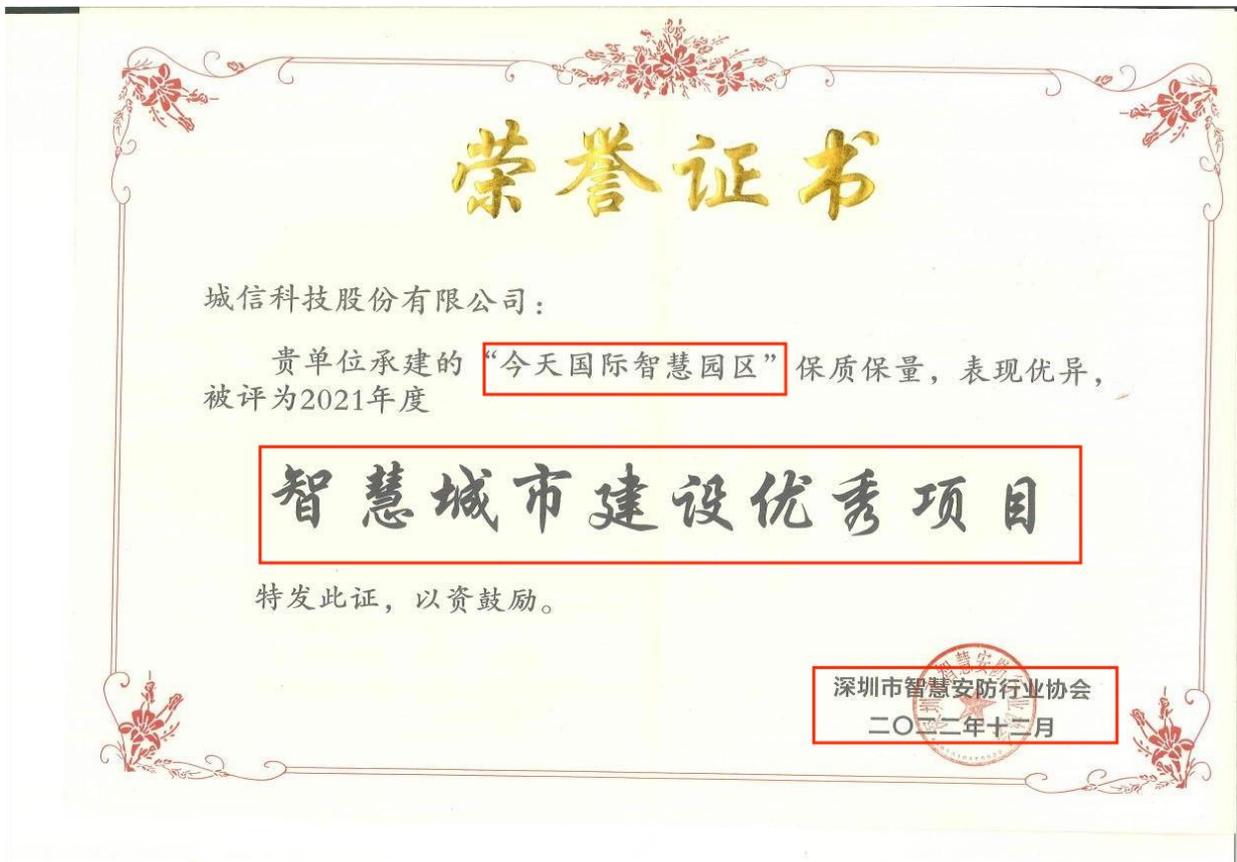
1.4.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前海信息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中国华润大厦 OPPO 办公室弱电施工项目



1.6. 2021 年度智慧城市建设优秀项目-今天国际智慧园区



1.7.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详细 打印					
项目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合同				
合同金额 (元)	57926251.01	合同类别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是否综合评价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评价评价依据支撑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项目经理	尹锋	电话	13502811805		
项目经理身份证号					
企业负责人	尹锋	电话	13502811805		
考核时间	2024/1/9	年度	2023 季度 4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3年04月30日	至	2024年12月10日		
序号	分类	考核内容	应得分	考核标准	实得分
1	人员配备	管理人员要求	6	优秀 6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良好 5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合格 4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不合格 0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6.00
2		项目经理要求	6	优秀 6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良好 5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合格 4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的业务水平；不合格 0 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00
3	投入	经济能力	3	优秀 3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良好 2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合格 1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	3.00
4		劳务支付	6	优秀 6 分：无因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良好 4 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合格 2 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妥善地处理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	5.00
5		技术力量	3	优秀 3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良好 2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合格 1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经济能力。	3.00
6		大型设备	2	优秀 2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合格 0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没有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2.00
7		应急处理能力	4	优秀 4 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因施工单位原因引起的各种应急事件；良好 3 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合格 2 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恶劣影响。	4.00
8	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文明施工	4	优秀 4 分：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良好 3 分：项目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合格 2 分：项目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不合格 0 分：项目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	4.00
9		安全施工	8	优秀 8 分：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良好 7 分：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合格 5 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不合格 0 分：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	8.00
10		施工质量	10	优秀 10 分：工程质量达到优质工程标准及以上；良好 8 分：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高于合格标准；合格 6 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不合格 0 分：工程质量不合格。	8.00
12		造价管理	8	优秀 8 分：能够及时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良好 7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合格 5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	6.00
13	履约时间	工期控制	10	优秀 10 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良好 9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合格 7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不合格 0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误。	8.00
14	履约配合	履约准备	3	优秀 3 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担保并签订合同；良好 2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担保并签订合同；合格 1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担保并签订合同；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担保并签订合同。	3.00
15		配合情况	6	优秀 6 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署名管理工作；良好 5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署名管理工作；合格 4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署名管理工作；不合格 0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署名管理工作。	6.00
16		保修情况	4	优秀 4 分：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良好 3 分：保修期内比较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合格 2 分：保修期内基本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不合格 0 分：保修期内不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4.00
17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 4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良好 3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5%-97%之间（不含95%）；合格 2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不合格 0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90%以下（含90%）。	4.00
18		合同分包	3	优秀 3 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不合格 0 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3.00
19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 3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良好 2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合格 1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不合格 0 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3.00
20		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 3 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良好 2 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合格 1 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不合格 0 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3.00
21	诚信情况	3	优秀 3 分：无弄虚作假现象；不合格 0 分：有弄虚作假现象。	3.00	
项目组评价得分	92.71		项目组召开开会时间	2024/1/9	
评价阶段					
评价单位	工程管理中心曾用名				
评价人员	何维荣、黄磊、林为贵、邵智敏、张建球、侯志波、魏文鹏、李建华、舒青、刘晴、彭志涵、吴龙梁、马三化				
项目综合评价意见	1、目前人员设置基本满足需求，企业重视度高，人员配合度高；2、能够积极配合总承包单位管理，及时完成现有的施工作业内容，满足项目进度管理需求；3、后续一标交付相关设备需提前策划相关培训及移交，确保有序交付；4、第三方质量评价排名全零名列前茅。				
直属单位评价得分	92.71				



项目组评价得分	92.71	项目组召开会议时间	2024/1/9
评价阶段			
评价单位	工程管理中心 曹用名		
评价人员	何植荣、黄磊、林为贵、邵智敏、张建球、侯志波、魏文鹤、李建华、舒菁、刘斌、彭志涵、吴龙梁、马三化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1、目前人员设置基本满足需求，企业重视度高，人员配合度高；2、能够积极配合总承包单位管理，按时完成现有的施工作业内容，满足项目进度管理需求；3、后续一标交付相关设备需提前策划相关培训及移交，确保有序交付；4、第三方质量评价排名全署名列前茅。		
直属单位评价得分	92.71		
直属单位评价意见	同意		
质量检查得分	88.37	安全检查得分	
材料设备扣分			
扣分说明			
履约评价加分清单	履约评价加分清单		
履约评价加分说明			
履约评价扣分说明			
是否参评	是		
最终得分	91.26	最终评价等级	优秀
创建人姓名	侯志波	创建时间	2024/1/9 15:50:21
备注			
附件			
是否填写《新十大措施落实情况登记表》			

[← 返回](#) [🖨 打印](#)



编号：季度-001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4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I标合同		
合同金额	5792.625101 万元	合同类别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尹锋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2023年4月30日至2024年12月10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1月9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92.71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1、目前人员设置基本满足需求，企业重视度高，人员配合度高；2、能够积极配合总承包单位管理，及时完成现有的施工作业内容，满足项目进度管理需求；3、后续一标交付相关设备需提前策划相关培训及移交，确保有序交付；4、第三方质量评价排名全署名列前茅。		
项目组评价人员	何维荣、黄磊、林为贤、邵智敏、张建球、侯志波、魏文鹤、李建华、舒骞、刘啸、彭志涵、吴龙梁、马三化		
质量检查得分	质量：88.37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_____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_____次； 抽检结果：合格_____次； 不合格_____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综合扣分：_____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91.26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尹锋；联系电话：13502811805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深铁置业大厦1116室，电话：88109026，邮箱：jjcs@szwb.sz.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 60 时，或 $60 >$ 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组评价得分 $\times 1.0$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 90 ， $90 >$ 良 ≥ 80 ， $80 >$ 中 ≥ 70 ， $70 >$ 合格 ≥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1.8.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履约评价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

* 合同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合同类型: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是否联合体合同: 否

* 表格名称: 1.3施工合同履约评价考核表（实施阶段2025）

* 合同签订时间: 2023-07-17

联合体评价规则: 综合评价 分开评价

*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负责人: -- | 手机号码: --

* 项目经理: 罗程

* 手机号码: 18623361740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评价类型: 季度

* 评价时间: 2024-12-26

* 年度: 2024 季度

* 季度: 4季度

履约计划反馈情况: 本季度开展季度评价

* 评价单位: 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组召开会议时间: 请选择日期

考核结果确认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操作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查看
	人员配备 (8)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查看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 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均达标;		查看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资源投入 (7)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经济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5.60	查看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100%	10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 (按标施工组织方案对比), 及时、充足;		查看
		自有分包管理	80%	8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能够较好地推动工作进行;		查看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实施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全;	10.00	查看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100%;		查看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 (1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施强力有效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没有有效投诉情形发生;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查看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 对危险源准确地辨识、评估, 现场安全生产隐患100%发现, 100%上线, 并能保证100%整改; 有妥善的解决对策, 能够有效控制风险; 编制针对性的应急预案, 未出现应急事件的;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 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查看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不涉及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 (15)	安全检查结果	不涉及		不涉及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不涉及			
三	质量管理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 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计划; 主要工序质量验收合格率高; 专项检测满足100%;		查看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质量过程管理 (6)	标准化作业	100%	100%: 标准化施工采取作业有亮点, 重要工序的合格率100%; 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8.00	查看
	成品保护	100%	100%: 编制成品保护方案, 成品保护到位, 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查看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 引用蓄库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 现场制作样板, 技术交底到位, 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查看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 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 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 100%上线, 并能保证100%整改; 有妥善的解决对策, 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 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 未出现质量问题; 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 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查看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100%	100%: 开展三查四定工作, 并形成清单, 设计漏项、未完工程、质量隐患三查中均无遗漏, 且四定内容完整;		查看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80%	80%: 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在(87,89)区间;	12.00	查看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验收	不涉及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	100%	100%: 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 并能严格按照进度策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 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查看
	工期进度结果 (10)	不涉及	100%: 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10.00	查看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五 合约造价管理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12.00		
	合约造价管理 (12)	变更和签证管控	100%		100%: 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完整、真实准确、及时有效; 主动配合变更梳理; 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100%;	查看
		工程计量准确性	100%		100%: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工程计量真实准确, 准确率在97%以上 (不含97%);	查看
六 配合与协调	工程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不涉及				
	结算办理	不涉及				
	配合与协调 (10)	配合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查看	
		协调情况	100%	100%: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查看	
		甲指分包对总包管理的配合	100%	100%: 承包人全面配合总包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查看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80%	80%: 承包人编制了《施工BIM实施方案》, 能较好地按照实施方案的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BIM技术应用, 及时将BIM成果上传至工务署信息化管理平台;	查看			
资料(档案)管理	100%	100%: 能够出色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90分, 且在项目竣工3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查看			

考核得分	92.47	是否触发强制定级	否	限制分数	/	最终得分	92.47
评价等级	优秀						
*考核人员	符翔、徐鑫鑫、殷积彪、王俊彦、江家宜、宋韦伯、谈成			附件	上传文件		
*评价意见	1、项目管理团队责任心强, 能够主动解决问题; 2、施工进度管控得当, 能积极协调工作面, 推动现场生产; 3、总体质量控制较好, 连续四个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估第一。						

78 / 1000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 2024 年度第 4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合同金额	47457958.07 元	合同类型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罗程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7月17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 92.47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1、项目管理团队责任心强，能够主动解决问题； 2、施工进度管控得当，能积极协调工作面，推动现场生产； 3、总体质量控制较好，连续四个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估第一。		
项目组 评价人员	符翔、徐金鑫、殷积彪、王俊彦、江家宜、宋韦伯、谈成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92.47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罗程 ， 联系电话： 1862336174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 (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 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均达标;	
	资源投入 (7分)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履约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5.60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100%	10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 (投标施工组织方案对比), 及时、充足;	
		自有分包管理	80%	8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能够较好地推动工作进行;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 (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实施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全;	10.00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施强力有效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没有有效投诉情形发生;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	100%	100%: 对危险源准确地辨	



		查整治		识、评估，现场安全生产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控制风险；编制针对性的应急预案，未出现应急事件的；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不涉及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 (15分)	安全检查结果	不涉及		12.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不涉及		
三	质量管理				
	质量过程管理 (8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规划；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交底培训率达到100%；	8.00
		标准化作业	100%	100%：标准化施工方案或作业有亮点，重要工序的样板验收达到100%；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成品保护	100%	100%：编制成品保护方案，成品保护到位，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引用署库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现场制作样板，技术交底到位，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未出现质量问题；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	



				排查整治工作。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100%	100%：开展三查四定工作，并形成清单，设计漏项、未完工程、质量隐患三查中均无遗漏，且四定内容完整；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分)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80%	80%：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在 [87,89) 区间；	12.00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验收	不涉及		
		质量保修期管理	不涉及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并能严格按照进度策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100%	100%：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10.00
		竣工验收、项目移交节点工期	不涉及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2分)	变更和签证管控	100%	100%：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完整、真实准确、及时有效；主动配合变更梳理；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达100%；	12.00
		工程计量准确性	100%	100%：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工程计量真实准确，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	
		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不涉及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情况	100%	100%：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8.00



				,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协调情况	100%	100%: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甲指分包对总包管理的配合	100%	100%: 承包人全面配合总包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80%	80%: 承包人编制了《施工BIM实施方案》, 能较好地按照实施方案的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BIM技术应用, 及时将BIM成果上传至工务署信息化管理平台;
		资料(档案)管理	100%	100%: 能够出色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 ≥ 90 分, 且在项目竣工3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1.9.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履约评价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合同类型: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是否联合体合同: 否
 表格名称: 1.3施工合同履约评价考核表（实施阶段2025）
 履约起止时间: 2023-07-17 — 2024-12-31
 提示: 请按照实际履约起止时间填报

联合体评价规则: 综合评价 分开评价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负责人: -- | 手机号码: --
 项目经理: 罗程 手机号码: 18623361740

评价类型: 季度
 评价时间: 2024-04-08
 年度: 2024 季度: 1季度
 履约计划反馈情况: 本季度开展季度评价
 项目召开评议时间: 2024-04-08
 评价单位: 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考核结果确认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事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操作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能力优秀, 责任心强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查看
	人员配备 (8)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强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查看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 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出勤均达标;		查看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综合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查看
	资源投入 (7)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100%	10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 (按施工进度组织方案对比), 及时、充足;	7.00	查看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开展;		查看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 (10)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落实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全;		查看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100%;		查看
		安全文明施工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操强有力有效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及有效投诉情形发生;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8.60	查看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 对危险源准确地辨识、评估, 现场安全隐患100%发现, 100%上线, 并能保证100%整改; 有妥善的解决对策, 能够有效控制风险; 编制针对性的应急预案, 未出现应急事件的;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 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查看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30%	30%: 5分/人/天“工务学习”APP季度日均得分 < 15分/人, 或“工务学习”APP季度学习排名位列前60% (不含) 至100%;		查看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 (15)	安全检查结果	不涉及		15.00	查看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100%	100%: 检查中未发现重大风险级别安全隐患;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查看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三	质量管理					
	质量过程管理 (8)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 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规划; 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问题事件; 交底培训率达到100%;	8.00	查看
		标准化作业	100%	100%: 标准化施工方案或作业有亮点, 重要工序的样板验收达到100%; 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问题事件;		查看
		成品保护	100%	100%: 编制成品保护方案, 成品保护到位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问题事件;		查看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 引用权威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 现场制作样板, 技术交底到位, 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查看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 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 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 100%上线, 并能保证100%整改; 有妥善的解决对策, 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 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 未出现质量问题; 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 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查看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不涉及		12.00	查看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80%	80%: 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在(87.89)区间;		查看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查看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查看
		验收	不涉及			查看
		质量保修期管理	不涉及			查看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 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 并能严格按照进度计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 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查看
		关键节点工期	100%	100%: 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查看
	工期进度结果 (10)	竣工验收、项目移交节点工期	不涉及		10.00	查看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查看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2)	变更和签证管控	100%	100%: 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完整、真实准确、及时有效; 主动配合变更梳理; 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100%;	12.00	查看
		工程计量准确性	100%	100%: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工程量真实准确, 准确率在97%以上 (不含97%);		查看
		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100%	100%: 按合同约定时限完成工程量清单复核并提交复核成果;		查看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	配合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6.00	查看
		协调情况	100%	100%: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查看
		甲指分包对总包管理的配合	100%	100%: 承包人全面配合总包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查看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不涉及			
		资料(档案)管理	60%	60%: 基本能够按要求在项目各阶段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在[75, 85) 分区间; 且在项目竣工12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查看

考核得分	81.60	是否触发强制定级	否	限制分数	/	最终得分	91.60
评价等级	优秀						
考核人员	陈仕华、徐余鑫、殷积彪、王俊彦、江家宜、宋韦启、谈成			附件	上传文件		
评价意见	1、人员稳定、管理团队责任心强, 配合度好; 2、施工进度满足现场要求, 能积极主动与其他单位协调工作面, 推动现场生产; 3、施工质量较好, 第三方评估成绩优异; 4、能积极配合使用单位进行需求变更。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通用版（季度评价）

（ 2024 年度第 1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合同金额	47457958 万元	合同类型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负责人	罗程		
合同实际 履约起止时间	2023年7月17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 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4月8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 91.60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1、人员稳定、管理团队责任心强，配合度好； 2、施工进度满足现场要求，能积极主动与其他单位协调工作面，推动现场生产； 3、施工质量较好，第三方评估成绩优异； 4、能积极配合使用单位进行需求变更。		
项目组 评价人员	陈仕华、徐金鑫、殷积彪、王俊彦、江家宜、宋韦伯、谈成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91.60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 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1.10.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I标（重新招标）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详细 打印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I标（重新招标）合同				
合同金额（元）	15887415.70	合同类别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是否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分开评价依据支撑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项目经理	刘光利	电话	15202121181		
项目经理身份证号					
企业负责人	尹锋	电话	18823321018		
考核时间	2023/10/9	年度	2023 季度 3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3年02月01日	至	2023年07月30日		
序号	分类	考核内容	应得分	考核标准	实得分
1	人员配备	管理人员要求	6	优秀 6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良好 5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合格 4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不合格 0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5.00
2		项目经理要求	6	优秀 6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良好 5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合格 4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不合格 0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5.00
3	投入	经济能力	3	优秀 3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良好 2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合格 1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不合格 0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	3.00
4		劳务支付	6	优秀 6分：无因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良好 4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合格 2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不合格 0分：不能够妥善地处理劳务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	6.00
5		技术力量	3	优秀 3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良好 2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合格 1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不合格 0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	3.00
6		大型设备	2	优秀 2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不合格 0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没有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2.00
7		应急处理能力	4	优秀 4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因施工单位原因引起的各种应急事件；良好 3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合格 2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不合格 0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	3.00
8	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文明施工	4	优秀 4分：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良好 3分：项目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合格 2分：项目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不合格 0分：项目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	3.00
9		安全施工	8	优秀 8分：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良好 7分：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合格 5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不合格 0分：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	7.00
10		施工质量	10	优秀 10分：工程质量达到优质工程标准及以上；良好 8分：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高于合格标准；合格 6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不合格 0分：工程质量不合格。	10.00
12		造价管理	8	优秀 8分：能够及时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良好 7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合格 5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不合格 0分：不能够及时完成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工作。	8.00
13	履约时间	工期控制	10	优秀 10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良好 9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合格 7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不合格 0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误。	9.00
14		履约准备	3	优秀 3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良好 2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合格 1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不合格 0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	3.00
15		配合情况	6	优秀 6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实名制管理工作；合格 4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实名制管理工作；不合格 0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档案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及实名制管理工作。	6.00
16	履约配合	保修情况	4	优秀 4分：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良好 3分：保修期内比较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合格 2分：保修期内基本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不合格 0分：保修期内不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4.00
17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 4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良好 3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5%-97%之间（不含95%）；合格 2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不合格 0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90%以下（含90%）。	4.00
18		合同分包	3	优秀 3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不合格 0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3.00
19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 3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良好 2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合格 1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不合格 0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3.00
20		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 3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良好 2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合格 1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不合格 0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3.00
21		诚信情况	3	优秀 3分：无弄虚作假现象；不合格 0分：有弄虚作假现象。	3.00
项目组评价得分	93.48		项目组召开会议时间	2023/10/9	
评价阶段					
评价单位	工程管理中心曾用名				
评价人员	汪洋、李鸿、陈小洁、刘少华、江家宜、望世博				
项目综合评价意见	质量排名靠前，督导处质量巡查多次展示其优秀做法，现场配合好。				
直属单位评价得分	93.48				



项目综合评价意见	质量排名靠前，督导处质量巡查美篇多次展示其优秀做法，现场配合好。		
直属单位评价得分	93.48		
直属单位评价意见	同意		
质量检查得分	88.32	安全检查得分	
材料设备扣分			
扣分说明			
履约评价加分清单		履约评价扣分清单	
履约评价加分说明			
履约评价扣分说明			
是否参评	是		
最终得分	91.76	最终评价等级	优秀
创建人姓名	陈小涛	创建时间	2023/10/9 21:06:08
备注			
附件			
是否填写《新十大措施落实情况登记表》			

[← 返回](#)
[🖨 打印](#)



编号：季度-001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3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I标（重新招标）合同		
合同金额	1588.74157 万元	合同类别	01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
履约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刘光利 _____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7月30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3年10月9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93.48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质量排名靠前，督导处质量巡查美篇多次展示其优秀做法，现场配合好。		
项目组评价人员	汪洋、李鸿、陈小洁、刘少华、江家宜、邹世博		
质量检查得分	质量：88.32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_____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_____次； 抽检结果：合格_____次； 不合格_____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综合扣分：_____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_____年 月 日至 _____年 月 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91.76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尹锋；联系电话：18823321018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深铁置业大厦1116室，电话：88109026，邮箱：jjcs@szwb.sz.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 60 时，或 $60 >$ 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1.0$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 90 ，90 $>$ 良 ≥ 80 ，80 $>$ 中 ≥ 70 ，70 $>$ 合格 ≥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2. 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日期
1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vivo研发中心办公区智能化	东莞市长安镇莲湖路北侧	7207.28	2023.8.23	2025.7.4
2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5792.62	2023.06.15	2025.1.20
3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龙岗中心城南区宝荷路 113 号	4745.79	2023.7.17	在建
4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	4019.69	2024.9.4	在建
5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II 标段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吉华路与坂电路交汇处东南侧	4007.3	2023.7.11	在建
6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长源白石岭地块,位于塘朗山片区。	3885.85	2023.9.18	在建
7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V 标	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大道南侧、圳园路北侧、圳美一路东侧(一期医院东侧)	3249.89	2024.1.10	在建
8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燕子湖片区,规划文祥路以北,红花路以南	2804.41	2024.8.1	在建



2.1.vivo 研发中心办公区智能化（7207.28 万元）

2.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JJ202308240014

vivo 研发中心办公区智能化 施工合同（正本第 一 册，共 三 册）

本册内容：合同正文、附件 1 总包管理范围、附件 2 vivo 基建工程安全文明处罚细则、附件 4 共同保密协议、附件 5 廉洁诚信合作协议 V1.4、附件 7 承诺书、附件 8 智能化品牌表、附件 9 公寓和办公区域智能化预留区域施工内容 11 最终清单

工程地点：东莞市长安镇莲湖路北侧

发 包 人：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给排水及消防系统：数据机房及相关 UPS 间、电池室、6 层变配电室给排水和 5、6 层气体灭火在本次承包范围；

6.4、电气系统：UPS 系统、低压柜出线（除负一层）及后端智能化设备配电均在本次承包范围、数据机房、UPS 间、电池室的照明、插座、设备接地、动环监测均在本次承包范围；

6.5、集成平台管理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承包人对集成系统的数据采集和效果负责；

6.6、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含冷源自控系统、vav 自控系统、多联机系统、风机盘管系统、生活给水系统）不在本次智能化承包范围，但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接入集成系统在本次承包范围，承包人对集成系统的数据采集和效果负责；

6.7、建筑能效监管系统：包括但不限于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等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8、电梯监测系统：负责电梯模块接线、布线及接入集成系统等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9、智能照明控制系统：智能照明系统不在本次智能化承包范围，但智能照明系统接入集成系统在本次承包范围，承包人对集成系统的数据采集和效果负责；

6.10、车库物联网照明系统：车库物联网照明系统不在本次智能化承包范围，但车库物联网照明系统接入集成系统在本次承包范围，承包人对集成系统的数据采集和效果负责；

6.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不在本次智能化承



包范围，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接入集成系统在本次承包范围，承包人对集成系统的数据采集和效果负责；

6.12、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包含消防控制室屏幕墙、操作台以及智能化操作平台；

6.13、入侵报警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14、出入口控制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门禁及人行道闸设备为甲供材料（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15、访客管理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设备为甲供材料（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16、停车管理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设备为甲供材料（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17、车位引导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18、考勤及消费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设备为甲供材料（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19、门禁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设备为甲供材料（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20、公共广播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21、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设备为甲供材料（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22、无线对讲及巡更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对讲机为甲供（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23、会务管理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其中对讲机为甲



供（详见甲供材料清单）；

6.24、综合布线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25、公共信息显示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26、电梯五方对讲系统：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6.27、弱电桥架：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桥架的支吊架均在本次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综合支吊架；

6.28、无线网络系统（WIFI）：施工图范围内的管线路由敷设，其中设备甲供材料；

6.29、4号楼首层消防控制室照明、插座部分在本次承包范围内；

6.30、各楼栋出户预埋管、智能化系统园区内室外及各楼栋之间的主路管道不在本次承包范围内，但办公区室外线缆布线接线在本次承包范围内；

6.31、公寓区回到办公区电信间、数据中心及控制室的独立部分内容（主干光纤、工作站、服务器等），不在本次承包范围内，但共用设备（服务器、监控平台等），在本次承包范围。

以上承包范围未尽事宜，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并满足设计文件及合同相关附件的要求。

本次采购预留区域施工内容见合同附件“公寓和办公区域智能化预留区域施工内容”。

与总包的施工管理划分详见附件1“总包管理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8月23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97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所发开工文件为准。

节点工期：

数据中心实体完成时间：2024年5月31日；

数据中心调试完成时间：2024年9月30日；

智能化工程实体完成时间：2024年8月31日；

智能化工程调试完成时间：2024年11月30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及《vivo 基建工程施工企业标准（v3.0）安装篇》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零柒万贰仟捌佰捌拾贰元叁角柒分
(¥ 72072882.37 元)；

增值税专用发票 9 %；

不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 陆仟陆佰壹拾贰万壹仟玖佰壹拾元肆角肆分（¥ 66121910.44 元）；

增值税额（大写）：人民币 伍佰玖拾伍万零玖佰柒拾壹元玖角叁分（¥ 5950971.93 元）；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当天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2023年09月05日

组织机构代码： 786597880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16 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尹锋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李金华

电 话： _____

电 话： 13824332721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61880755-8000



2.1.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14号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15年7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14号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	建筑面积	222612.12m ²	工程造价	8046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0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6101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03013-10		
建设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余伟
副组长	王先文
组员	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宋伟东、窦铁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宋伟东、窦铁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宋伟东、窦铁波
工程质控资料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宋伟东、窦铁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余伟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3	陈志忠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4	莫劲峰	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5	王先文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6	何伟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7	陈苏扬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	宋伟东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艺美术师	
9	窦铁波	深圳市新山幕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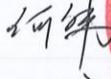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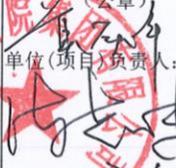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4

经现场核查，施工图设计文件与规划批准文件相符，施工现场严格按图施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6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 7 月 6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6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6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6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4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5号食堂

验收日期： 2015年7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4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4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5号食堂				
工程地点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	建筑面积	14472.1m ²	工程造价	274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6100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03013-04		
建设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余伟
副组长	王先文
组员	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宋伟东、窦铁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宋伟东、窦铁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宋伟东、窦铁波
工程质控资料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宋伟东、窦铁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余伟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3	陈志忠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4	莫劲峰	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5	王先文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6	何伟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7	宋伟东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艺美术师	
8	窦铁波	深圳市新山幕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经现场核查，施工图设计文件与规划批准文件相符，施工现场严格按图施工，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5年)月)日</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5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5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5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5年)月)日</p>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3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4号研发楼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3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4号研发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	建筑面积	79297.37m ²	工程造价 1314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6100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03013-03	
建设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余伟
副组长	王先文
组员	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工程质控资料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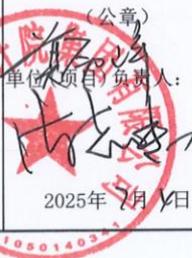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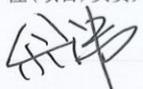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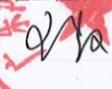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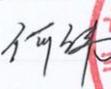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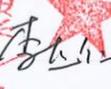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余伟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3	陈志忠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4	莫劲峰	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5	王先文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6	何伟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7	陈苏扬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	窦铁波	深圳市新山幕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现场核查，施工图设计文件与规划批准文件相符，施工现场严格按图施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月 6日	2025年 7月 6日	2025年 7月 6日	2025年 7月 6日	2025年 7月 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2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3号研发楼

验收日期： 2018 年 7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vivo研发中心3号研发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	建筑面积	36551.53m ²	工程造价	627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61004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7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03013-02		
建设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余伟
副组长	王先文
组员	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工程质控资料	余伟	王先文、何伟、李克仁、陈志忠、莫劲峰、陈苏扬、窦铁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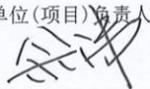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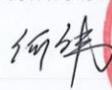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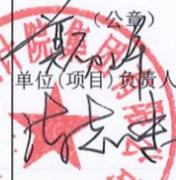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余伟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3	陈志忠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4	莫劲峰	广东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5	王先文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6	何伟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7	陈苏扬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	窦铁波	深圳市新山幕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经现场核查，施工图设计文件与规划批准文件相符，施工现场严格按图施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10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 7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7 月 10 日



2.2.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5792.62 万元） 2.2.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6 月 6 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 为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玖拾贰万陆仟贰佰伍拾壹元零壹分（小写：RMB 5792.625101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婷
(或委托代理人)：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83-01-012632030001

标段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5792.625101万元

中标工期：591

项目经理(总监)：周胜华



本工程于 2023-04-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06

查验码: 584314967337295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2.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ZGKXYSLG-049-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承包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周胜华 资格等级：机电工程专业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20202105095

本工程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公常路南侧、北圳路东侧，西侧邻近在建的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东侧邻近光明森林公园；

工程内容：深圳理工大学整个项目的信息接入系统（含光纤到户）、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信息网络系统（校园网）、用户电话交换系统、无线门锁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体育场和体育馆 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多媒体教学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弱电综合管网工程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系统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报装及申请备案等手续等。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 幢： /

建筑面积：5620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467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理工大学整个项目的信息接入系统（含光纤到户）、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信息网络系统（校园网）、用户电话交换系统、无线门锁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



乐系统、体育场和体育馆 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多媒体教学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弱电综合管网工程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系统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报装及申请备案等手续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91（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

1、2023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施工总承包 I 标段范围内全部智能化施工内容；

2、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16~18#本科书院、19#学研楼、20#重点实验室、22~23#硕博公寓、25 栋综合楼智能化工程竣工验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玖拾贰万陆仟贰佰伍拾壹元零壹分（¥ 57926251.0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玖万柒仟伍佰叁拾捌元玖角陆分（¥ 1097538.9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万元（¥370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0 %即 1084.5250202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0100005809250116-0003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
中心（公章）

承 包 人：城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楼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
社区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
区联合总部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61880755

传 真：

传 真：0755-61880755-800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
行

账 号：

账 号：00026593481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2.3.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2-6、26、27 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24 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竣工验收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2-6、26、27 栋)				
工程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何维荣	开工许可证	2023-1170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全永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新湖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郝鹏	合同造价	5792.625101 万元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伟忠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4日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周胜华	完工日期	2025年1月24日
		技术负责人	胡辉华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24日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p>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公常路南侧，北圳路东侧包含，主要包括 2-6#体育组团、21#硕博公寓、26#国际交流中心、27#图书馆的智能化工程。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159001 m²。</p>					
工程 建设 内容	装修工程	/			
	设备安装工程	智能化工程：信息接入系统(含光纤到户)、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信息网络系统(校园网)、用户电话交换系统、无线门锁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体育场和体育馆 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多媒体教学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弱电综合管网工程等			
	室外工程	/			



二、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1、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合格
2、人防工程验收：	/
3、特种设备验收：	/
4、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及备案情况：	/
5、防雷装置验收：	/
6、环保工程专项验收：	/
7、档案验收：	/



8、海绵城市专项验收：

/

9、通信工程配套验收：

合格

10、节水、排水设施验收：

/

11、有线电视网络设施验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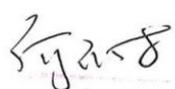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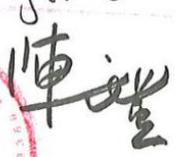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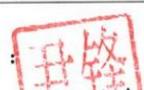
14、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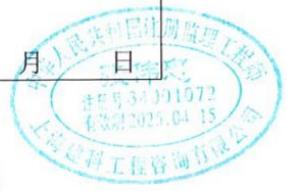
/

15、其它专项验收：

/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____年__月__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总监(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三、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2-6、26、27 栋)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竣工验收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何维荣	项目经理	何维荣
		张建球	机申总	张建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郝鹏	项目经理	郝鹏
		支宇	项目负责人	支宇
	施工单位	周胜华	项目经理	周胜华
		胡辉华	技术负责人	胡辉华
		李华土	质量负责人	李华土
	监理单位	张伟忠	项目总监	张伟忠
		傅楚光	文工	傅楚光
		刘玉帅	总监助理	刘玉帅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以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7-15 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竣工验收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1、7-15 栋)				
工程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何维荣	开工许可证	2023-1170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全永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新湖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郝鹏	合同造价	5792.625101 万元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伟忠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4 日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周胜华	完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技术负责人	胡辉华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p>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公常路南侧，北圳路东侧包含，主要包括 1#体育馆、7-9#本科书院、10-12、14-15#学研楼、13#学生食堂等区域的智能化工程。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20000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0919.37 m²，地下建筑面积 49080.63 m²。地上最高 7 层，地下 1 层，最大建筑高度为 41.1m。结构形式为 1 栋为框架-钢网架结构；7~9 栋为框架-剪力墙结构；10~13、14~15 栋为框架结构，抗震设防烈度 7 度。</p>					
工程 建设 内容	装修工程	/			
	设备安装工程	智能化工程：信息接入系统(含光纤到户)、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信息网络系统(校园网)、用户电话交换系统、无线门锁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体育场和体育馆 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多媒体教学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弱电综合管网工程等			
	室外工程	/			



二、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1、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合格

2、人防工程验收：

/

3、特种设备验收：

/

4、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及备案情况：

/

5、防雷装置验收：

/

6、环保工程专项验收：

/

7、档案验收：

/



8、海绵城市专项验收：

/

9、通信工程配套验收：

合格

10、节水、排水设施验收：

/

11、有线电视网络设施验收：

/

14、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验收：

/

15、其它专项验收：

/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____年 月 ____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三、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7-15 栋)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何维荣	项目经理	何维荣
		张建球	机电总	张建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郝鹏	项目经理	郝鹏
		支宇	项目负责人	支宇
	施工单位	周胜华	项目经理	周胜华
		胡辉华	技术负责人	胡辉华
		李华土	质量负责人	李华土
	监理单位	张伟忠	项目总监	张伟忠
		傅楚光	工	傅楚光
刘玉州		总监助理	刘玉州	
.....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以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
(16、17、 18、19、20、22、23、25 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验收日期： 2024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竣工验收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1标（16、17、18、19、20、22、23、25栋）				
工程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何维荣	开工许可证	2023-1170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全永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新湖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郝鹏	合同造价	5792.625101 万元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伟忠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周胜华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负责人	胡辉华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p>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公常路南侧，北圳路东侧包含，主要包括16-18#本科书院、19#学研楼、20#重点实验室、22-23#硕博公寓、25#综合楼等区域的智能化工程。工程总建筑面积约20.6万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6.4万m²，地下建筑面积4.1万m²。地上最高14层，地下1层，最大建筑高度为65.15m。结构形式为框架剪力墙/剪力墙形式，抗震设防烈度7度。</p>					
工程 建设 内容	装修工程	/			
	设备安装工程	智能化工程：信息接入系统(含光纤到户)、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信息网络系统(校园网)、用户电话交换系统、无线门锁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体育场和体育馆LED大屏显示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多媒体教学系统(仅负责预留预埋)、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弱电综合管网工程等			
	室外工程	/			



二、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1、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2、人防工程验收：

3、特种设备验收：

4、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及备案情况：

5、防雷装置验收：

6、环保工程专项验收：

7、档案验收：



8、海绵城市专项验收：

9、通信工程配套验收：

10、节水、排水设施验收：

11、有线电视网络设施验收：

14、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验收：

15、其它专项验收：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I标(16、17、18、19、20、22、23、25栋)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何维荣	项目经理	何维荣
		刘少华	工程师	刘少华
		张建球	-	张建球
	勘察单位	全永庆		
	设计单位	郝鹏	项目经理	郝鹏
		支宇	项目负责人	支宇
	施工单位	周胜华	项目经理	周胜华
		胡辉华	技术负责人	胡辉华
		李华土	质量负责人	李华土
	监理单位	张伟忠	项目总监	张伟忠
		傅楚光	专业工程师	傅楚光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以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____年 月 ____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何维荣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勘察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2.3.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4745.79 万元）

2.3.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84-01-706566023001

标段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745.795807万元

中标工期：518

项目经理(总监)：罗程



本工程于 2023-05-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04

查验码: 922476612812741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年7月4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3年6月7日为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以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肆拾伍万柒仟玖佰伍拾捌元零柒分（小写：RMB4745.795807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3.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承 包 人：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七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罗程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22202301477

本工程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宝荷路 113 号

工程内容：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结构形式：二住院楼：主体采用框架剪力墙+钢结构，部分采用装配式预制叠合板和预制墙体；后勤综合楼：主体采用框架结构+钢结构。

层/幢：第二住院楼：23F/1 幢、后勤综合楼：8F/1 幢

建筑面积：219206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803 号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包括以下系统：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电话交换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安全防范综合管理平台、视频监控系统、出入口门禁控制系统、入侵报警及紧急求助系统、电子巡更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标准网络时钟系统、停车场管理及车位引导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能耗监测系统、环境监控系统、病房监控系统、智能化管理平台、电子信息机房工程、排队叫号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安全定位系统、测温闸机系统、设备网系统；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报装及申请备案等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18（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肆拾伍万柒仟玖佰伍拾捌元零柒分（¥ 47457958.0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叁仟玖佰伍拾壹元肆角贰分（¥ 893951.4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叁万元整（¥ 303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的 20 %即 888.00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4425 0100 0058 0925 0116-0005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18%。

七、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尹锋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2.4.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4019.699645 万）

2.4.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4 年 8 月 23 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 为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人民币（大写）：肆仟零壹拾玖万陆仟玖佰玖拾陆元肆角伍分（小写：RMB 4019.699645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5-83-01-718521016001

标段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019.699645万元

中标工期：690

项目经理（总监）：李海壬



本工程于 2024-06-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7



查验码：JY2024081927411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4.2.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NFKJDXYX-032-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
合同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承包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海壬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23202402227

本工程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

工程内容：包括信息网络系统（校园网络系统、设备网络系统等）、综合布线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门禁管理系统、会议系统、时钟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电话交换系统、防盗报警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能耗计量系统、机房工程、UPS 电源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光纤到户及移动通信基础配套设施、室外管线工程、屋面噪声和环境监测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系统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报装及申请备案等手续，以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负责牵头完成本工程智能化系统联合调试及验收、向使用方移交。

结构形式：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 / 幢：18 栋本科宿舍楼一栋 10 层、19 栋本科宿舍楼一栋 10 层、20 栋硕士宿舍楼一栋 16 层、21 栋博士宿舍楼一栋 16 层、2 栋食堂一栋单层。A 座行政楼一栋地上 7 层，B 座专职机构及重点实验室楼一栋地上 9 层，D 座教学楼一栋地上 8 层，C 座动物楼一栋地上 8 层。

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 16.4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440305-83-01-718521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柒拾叁万元整 (¥ 273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 749.339929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预付款分两次支付:

节点 1 为完成合同签订并按要求提供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完成后支付预付款的 50%;

节点 2 为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施工图深化设计,经设计单位及建设单位认可,并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支付预付款的 50%。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智能化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55950914710001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3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9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6 楼

住 所：深圳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尹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61880755

传 真：

传 真：0755-61880755-800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755950914710006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2.5.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II 标段（4007.3 万元）

2.5.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为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II 标段 以人民币（大写）：肆仟零柒万叁仟零柒拾肆元捌角壹分（小写：RMB 4007.307481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84-01-706744048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II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007.307481万元

中标工期：515

项目经理(总监)：纪炜



本工程于 2023-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15



查验码：405131566067551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5.2. 合同关键页

	<p>正本</p> <p>合同编号: <u>JHYY-096-2023</u></p>
<h3>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h3> <h3>合同协议书</h3>	
<p>项目名称: <u>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u></p> <p>合同名称: <u>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II标段合同</u></p> <p>承包方: <u>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p> <p>日期: <u>二〇二三年七月</u></p>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纪炜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1442016201634593

本工程于2023年3月31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智能化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吉华路与坂电路交汇处东南侧

工程内容：包括信息发布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学术报告厅灯光音响系统、排队叫号系统、医护对讲系统、子母钟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等。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钢结构

层/幢：1#（急诊急救中心）12层/1幢；2#（病房楼）23层/1幢；3#（病房楼），24层/1幢；4#5#6#（门诊医技楼）10层/3幢；7#楼（城市客厅）1层/1幢；8#楼（行政科研综合楼）22层/1幢。

建筑面积：58.7万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773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信息发布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学术报告厅灯光音响系统、排队叫号系统、医护对讲系统、子母钟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等。承包人负责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各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与材料供货、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测试设备、维护工具、用户培训、验收及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售后服务等，以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7月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4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5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发包人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肆仟零柒万叁仟零柒拾肆元捌角壹分（¥40073074.8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肆仟玖佰陆拾元伍角伍分（¥764960.55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陆万元整（¥ 256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0%即 375.130748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



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含工程量清单的复核)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帐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058 0925 011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7 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程署 承 包 人：（公章）城信科技股份有限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公司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
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
联合总部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61880755
传 真： 传 真： 0755-61880755-80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6.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智能化工程（3885.85万元）

2.6.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年8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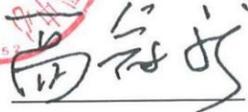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3年6月27日为建设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智能化工程以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捌拾伍万捌仟伍佰肆拾元玖角伍分（RMB：3885.854095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收。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3-01-706769013001

标段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885.854095万元

中标工期: 650

项目经理(总监): 童雄



本工程于 2023-06-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22



查验码: 848093793582344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6.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TJGT-032-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智能化工程合同

承包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童雄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22202302331

本工程于2023年6月1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项目地处深圳市南山区长源白石岭地块，位于塘朗山片区，留仙大道以南，平南铁路、南坪快速与福龙路围合用地内，原长源工业区所在地。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BMS 智能化集成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智慧灯杆管理系统、空气质量监测系统、校园数字 IP 广播系统、智能照明控制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智能专网系统、无线对讲及巡更系统、视频监控及出入口控制系统、信息发布及子钟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远程抄表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车位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UPS 配电干线系统、光纤入户系统、会议及教学多媒体系统、机房工程等。

承包人负责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各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与材料供货、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测试设备、维护工具、用户培训、验收及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售后服务等，具体以招标内容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层 / 幢：详见图纸

建筑面积：190415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2]844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主要包括 BMS 智能化集成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智慧灯杆管理系统、空气质量监测系统、校园数字 IP 广播系统、智能照明控制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智能专网系统、无线对讲及巡更系统、视频监控及出入口控制系统、信息发布及子钟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远程抄表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车位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UPS 配电干线系统、光纤入户系统、会议及教学多媒体系统、机房工程等。

承包人负责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各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与材料供货、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测试设备、维护工具、用户培训、验收及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售后服务等，具体以招标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 年 3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5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捌拾伍万捌仟伍佰肆拾元玖角伍分（¥ 38858540.9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伍仟柒佰零陆元陆角柒分（¥ 725706.6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整（¥ 25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0%即 727.170819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预付款分期支付：合同签订付合同造价的 10%；完成深化设计支付合同造价的 10%。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058 0925 0116-000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5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9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三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承 包 人：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A座裙楼3层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刘良友

委托代理人：尹锋

电 话：

电 话：0755-61882643

传 真：

传 真：0755-61880755-800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行

账 号：

账 号：0002 6593 481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V标(3249.89万元)

2.7.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3年11月25日为建设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V标以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肆拾玖万捌仟玖佰叁拾壹元捌角(RMB: 3249.89318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按要求提交履约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84-01-706524039001

标段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V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3249.89318万元

中标工期：410

项目经理(总监)：张颢



本工程于 2023-11-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25



田磊

查验码：276395873606648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q>



2.7.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ZDQYY-063-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
智能化工程V标合同

承包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颢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号码：粤 1442021202203046

本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 04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V 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圳园路 628 号（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大道南侧、圳园路北侧、圳美一路东侧（一期医院东侧））

工程内容：包括电子巡更系统、电梯五方通话、无线对讲系统、医护对讲系统、排队叫号系统（仅预埋管线）、时钟系统、机房工程、UPS-消控中心、UPS-汇聚机房、室外综合管网。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 幢：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2]491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智能化工程 V 标包括电子巡更系统、电梯五方通话、无线对讲系统、医护对讲系统、排队叫号系统（仅预埋管线）、时钟系统、机房工程、UPS-消控中心、UPS-汇聚机房、室外综合管网。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与材料供货、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测试设备、维护工具、用户培训、验收及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售后服务等，以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



界面划分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11月16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12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肆拾玖万捌仟玖佰叁拾壹元捌角零分（¥32498931.8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叁仟肆佰柒拾捌元陆角陆分（¥633478.6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元整（¥210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0%即303万元（人民币叁佰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四 份，正本 四 份，发包人 二 份，承包人 二 份，副本 十 份，发包人 五 份，承包人 五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

承 包 人：(公章)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
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
区联合总部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桃园路支行

账 号：762778020303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2.8.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2804.411162万）

2.8.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200049014001

标段名称： 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804.411162万元

中标工期： 453

项目经理（总监）： 曲凡豹

本工程于_2024-05-17_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_30_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16

查验码： JY2024071056326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4 年 7 月 17 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4 年 6 月 5 日 为 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以人民币（大写）：（大写）贰仟捌佰零肆万肆仟壹佰壹拾壹元陆角贰分；（小写）¥28044111.62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高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2.8.2. 合同关键页

	<p>正本</p> <p>合同编号: SZZRBWG-038-2024</p>
<p>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p>	
<p>项目名称: 深圳自然博物馆</p> <p>合同名称: 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合同</p> <p>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p> <p>承包人: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日期: 2024年7月</p>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程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曲凡豹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632021202200148

本工程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自然博物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燕子湖片区，规划文祥路以北，红花路以南

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信息设施系统、安全防范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绿色建筑（智能化部分）及配套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及招标清单。

结构形式：地上采用斜柱全钢框架结构，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和钢框架结构

层/幢：地上5层，地下2层

建筑面积：105300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2]151号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综合布线系统；2、楼宇自控系统；3、能耗监测系统；4、智能照明系统；5、计算机网络系统；6、程控交换机系统；7、视频监控系統；8、门禁系统；9、防盗报警系统；10、紧急求助系统；11、对讲系统；12、电子巡更系统；13、UPS系统；14、停车场管理系统；15、无线对讲系统；16、有线电视系统；17、机房工程；18、各系统深化设计、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19、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20、其他：多媒体会议系统、客流统计系统、背景音乐系统、车位引导系统、充电桩监控管理系统、安全防范综合管理系统、防爆安全检



查系统、升降柱控制系统、建筑设备管理平台、电梯梯控系统、室内环境监测系统、光纤入户及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30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8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53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同时满足发包人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质量目标：获得“广东省智能建筑优质工程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零肆万肆仟壹佰壹拾壹元陆角贰分（¥28044111.6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叁元整（¥739273.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元整（¥188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2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3.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光利	性别	男	年龄	40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925198502241911	手机号码	15994786420
参加工作时间	2007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185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 (重新招标)	1588.74	2023年3月22日 2023年7月14日	已完	优秀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	900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9月25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系统工程	267	2021年4月2日 2022年3月1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91.5	2020年9月27日 2021年1月25日	已完	优秀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玛丝菲尔大浪总部2#6F弱电工程	67	2018年1月6日 2020年8月20日	已完	合格



3.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 标)（1588.74 万元）

3.1.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70206008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
程 I 标（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588.74157 万元

中标工期：161

项目经理(总监)：刘光利



本工程于 2023-01-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3-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16

查验码：131661768697225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致：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 为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 以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捌万柒仟肆佰壹拾伍元柒角（小写：RMB 1588.74157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3.1.2. 施工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 SYGKJ-057-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I标

(重新招标)合同

承包方: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刘光利 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1853

本工程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29 号

工程内容：智能化工程施工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 / 幢：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 E 栋，地下四层，地上二十二层。

建筑面积：72023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817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传染住院大楼 E 栋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交换机系统、视频监控
系统、护理呼叫系统、UPS 系统、有线电视系统、机房工程、医疗监控系统、信息引导及
发布系统、停车场区位引导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候诊呼叫信号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
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入侵报警及紧急求助系统、出入口控制及巡更系统、安全防范综合
管理系统，以及净化区域内的手术室对讲系统、病房探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具体详见图
纸。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
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以及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7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61（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2023年7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捌万柒仟肆佰壹拾伍元柒角（¥15887415.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陆佰叁拾陆元肆角玖分（¥300636.4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100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甲方审定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或深圳市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5%即3721853.93元（人民币）。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3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

承包人：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心(公章)

(公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

6楼、46楼、47楼

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尹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王代军

电 话：

电 话：61880755

传 真：

传 真：0755-61880755-800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行

账 号：

账 号：00026593481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3.1.3.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E栋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 07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E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29号	建筑面积	72023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基础类型：混凝土灌注桩+筏板基础	层数	地上：	22	层
	主体：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83-01-10275801 (证书序列号：2020-017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 03 月 04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07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防水工程）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建筑） 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电梯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精装修）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汪洋
副组长	熊东、王灿超
组员	李红兵、刘光利、邹世博、江家宜、刘少华、陈小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唐华	夏赞咸、李高阳、叶荣盛、陈群、黄凡、高凌、程建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秋林	卓锦坤、廖出香、朱鱼攀、尚广峰、宋锴、李德华、陈志源、宋锴
工程质控资料	朱家信	邓坚、吴东灵、姜顺成、林梓伟、胡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李振威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劳资专员		李振威
29	鄢德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物资主管		鄢德旺
30	李红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项目负责人		李红兵
31	高祥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技术负责人		高祥
32	姜顺成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资料主管		姜顺成
33	黄凡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防水现场负责人		黄凡
34	刘光利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项目负责人		刘光利
35	尚广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技术负责人		尚广峰
36	母传玉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质量主管		母传玉
37	林梓伟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资料主管		林梓伟
38	程建伟	上海宏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幕墙现场负责人		程建伟
39	宋锴	深圳市潮永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消防现场负责人		宋锴
40	李德华	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	电梯项目负责人		李德华
41	杨建	深圳市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外墙涂料现场负责人		杨建
42	高凌	深圳市汇健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净化项目负责人		高凌
43	胡豪	深圳市汇健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净化技术负责人		胡豪
44	陈志源	深圳市汇健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净化现场负责人		陈志源
45	林世军	华克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防辐射项目负责人		林世军
46	程方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防火门项目负责人		程方
47	于宁	霍曼(北京)门业有限公司	钢质门现场负责人		于宁
48	翁碧华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供电EPC项目负责人		翁碧华
49	潘华青	深圳市圣特地板有限公司	PVC地板现场负责人		潘华青
50	毛冬冬	三维海宝(青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毛冬冬
51	陈耀斌	中仪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陈耀斌
52	刘运材	海信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刘运材
53	谭秋怡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谭秋怡
54	彭秋怡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彭秋怡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E栋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要求全部施工完成。
 E栋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的技术标准、现行的规范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执行,无违反强制性条文的情况;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E栋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工程综合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4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	--	--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E栋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要求全部施工完成。
 E栋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的技术标准、现行的规范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执行,无违反强制性条文的情况;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E栋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工程综合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精装修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防水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智能化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电梯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净化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	---	--	---	---



3.2. 东莞新奥 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900 万元）

3.2.1. 施工合同

东莞新奥 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采购及施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采购及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采购及施工。

2.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城区莞龙路东城段206号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具体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佰万零肆佰陆拾捌元捌角捌分（¥ 9,000,468.8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伍仟陆佰零捌元贰角肆分（¥ 195608.2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万玖仟陆佰肆拾元叁角肆分（¥ 39640.34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玖仟伍佰叁拾壹元伍角壹分（¥ 239531.51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单价按中标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光利。



发包人：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86597880E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6597880E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407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61880755
传真: /
电子邮箱: jizh@chimsen.com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行
帐号: 0002 6593 4818

日期: 2021年 1月 27日

日期: 2021年 1月 27日



3.2.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 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1年 9 月 25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	建筑面积	22697.44m ²	工程造价	9000468.88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2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1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 9 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捷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裕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东莞市南粤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马中庆
副组长	杨晓宏
组员	时光 钟国华 赵增良 冯林金 阮涛 杨晓宏 胡祥书 刘光利 李金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光利	杨晓宏 胡祥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时光	王东升 唐衡
工程质控资料	冯林金	高海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名称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中庆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中庆
2	时光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工程师		时光
3	钟国华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钟国华
4	赵增良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赵增良
5	杨晓宏	东莞市南粤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		杨晓宏
6	冯林金	东莞市南粤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冯林金	冯林金
7	阮涛	东莞市南粤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阮涛
8	胡祥书	深圳捷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胡祥书
9	刘光利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光利
10	李金华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金华
11	王东升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东升
12	唐衡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检员		唐衡
13	高海榕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海榕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智能化工程经各方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施工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 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公章)</p>	<p>监理单位： 广东新奥燃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p>	<p>施工单位： 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12层 22697.44m ²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金华	开工日期	2021/1/15
项目负责人	刘光利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金华	竣工日期	2021/9/2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1</u>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1</u>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6</u>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6</u>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2</u> 项，符合要求 <u>12</u> 项，共抽查 <u>7</u> 项，符合要求 <u>7</u>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3</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13</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_____ 年月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3.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系统工程（267 万元）

3.3.1. 施工合同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列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含附件）；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6. 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观盛二路西侧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甲方提供的全套施工图范围内的工程，包括 4 个子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 a) 综合布线系统（含自用办公区的网络和电话）
- b) 视频监控系统
- c) 门禁系统（设备甲供，乙方负责安装）
- d) 背景音乐系统



- e) 设计：负责智能化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
- f) 施工及调试：负责对智能化系统的管线安装、设备安装调试等。
- g) 验收：整个智能化工程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相关国家行政单位的验收并通过甲方验收及使用。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设备、包机械进退场、包风险、保运输、包装卸、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进度、包安装调试、包检验检测（含工程功能性检验检测）、包竣工图及资料、包验收合格、包施工现场及其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管理费、包人工费、包开办费、包经营费、包利润、包施工及生活水电费、包税金等所有费用。

第四条 工程造价

按甲、乙双方约定的工程总价包干为（含税 9%）¥2605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万伍仟元整），未税价为¥2389908.25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捌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伍分）。

第五条 合同工期及质量要求

5.1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03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06 月 10 日；（包括通电时间）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总工期天数不变。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除合同有规定外，上述工期不能延长。

5.2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深圳现行验收规范标准验收为合格。乙方应确保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

第六条 合同价款、支付

6.1 合同价款

6.1.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固定合同含税总价为：¥2605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万伍仟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2389908.25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捌



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伍分)，税金 215091.7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如税务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合同总价=不含税金额*(1+更新后的增值税税率)。

6.1.2 本合同总价包干，包干总价包括工程材料费、设备费、施工费、调试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含增值税）、措施费、规费，以及办理施工的报批、图纸、设备联网、二次深化设计费、及图纸报批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资料归档、备案等相关街道及政府部门手续及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的所有费用。

6.2 合同价款的支付

本工程分阶段付款：

(1) 预付款：乙方开具合同总价 20%金额履约保函且乙方完成进场登记，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给乙方，作为设备采购款。

(2) 进度款：根据实际完成进度付款，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向发包人、监理申报月进度，发包人在审核工程量后按实际完成量的 50%向承包人支付月进度款；承包人完成本合同工程全部内容，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经发包人、监理审核确认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5%。

(3) 验收款：全部工程竣工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且承包人按要求移交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全套竣工资料给发包人，并办理完成竣工结算手续后 28 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提供累计工程结算总价 100%的合法有效税务发票后，发包人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5%。

(4) 质保金：工程质保金为结算总价的 5%，质保期满且系统运行正常，经乙方申请，甲方确认乙方已完成本合同全部义务、不存在遗留问题或质量问题后 14 天内一次性无息支付。

(5) 甲方支付上述每一笔款项之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和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并审核无误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若乙方未按时提交付款申请书、发票或所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在支付结算款前，乙方须提供至合同全额（含质保金）的发票。

(6) 发包人在根据本合同约定，支付各期工程款、质量保修金或其他款项前，有权先行抵扣承包人于相应各期内应承担的违约金、处罚赔偿金、维修费、保险费、水电费及其他费用，然后才支付抵扣后的余额，乙方按抵扣后的金额开具发票。



(7) 施工过程中发生合同范围外的设计变更、签证, 其累计变更增加金额在 20 万以内的, 暂不随相应阶段进度款按比例支付予支付, 结算统一支付, 超过 20 万时, 随相应阶段进度款及结算款按比例支付。

6.3 乙方确认其收取本合同款项的银行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行

帐 号: 0002 6593 4818

乙方如需变更该收款账户的, 必须提前书面通知甲方,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工程结算

1、工程结算: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方式。

结算价=固定包干总价+变更签证(若有)-各项罚款(赔偿), 水电费已包含在固定包干总价中, 如实际由甲方进行代付, 结算时从结算价中按实扣除。

本项目最终竣工结算总价以甲方的审定价为准。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乙方在 30 天内编制工程结算书(结算资料中需附物业或甲方签字确认的工程设备移交清单)报甲方审核; 甲方自内部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审核完毕。

3、乙方在收到设计变更指示或甲方的其它指令时, 如认为该变更或指令将会引致单次单项超过人民币 2000 元的额外金额欲要求甲方补偿时, 乙方须于收到变更指示或其它指令七天内呈交要求补偿金额的预算书予监理和甲方审批, 逾期视为乙方放弃该项变更的补偿要求, 结算时不予计入。单次单项变更导致造价增加少于人民币 2000 元的变更, 乙方同意自愿放弃补偿权, 若累积变更超过 10000 元, 则甲方需补偿乙方。

3、工程签证及变更

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程签证、用工单、机械台班单, 必须经甲方所有部门会签完成方可生效。工程量计算以甲方认可的变更单、签证单等技术经济资料为依据, 并且在该签证工作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送到甲方工程师处办理, 否则视为乙方放弃该工程签证增加费用的权利。签证、变更价款的确定方式为:

(1) 如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项时以该项合同约定综合单价进行计算。

(2) 如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 但有相近项时, 根据相近项进行换算后计算。



(3) 如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且没有相近项时，承包人提出变更单价审批表或变更预算并附相关资料依据后送工程师、发包人审核，发包人核准结果作为调整合同价款的依据。

(4) 如有甲方指令乙方配合完成不属于本合同范围的合同范围外工作内容，乙方不可拒绝，工程量按实计算（工程量按竣工图计算），其综合单价计算方式同合同内计价方式计算。

4、甲乙双方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相关条款争议的约定处理。

5、乙方严格按照招标及投标清单的品牌，规格参数提供相应材料设备，如有调整，需申请并经甲方确认方可变更。

第八条 双方权利、义务

8.1 甲方权利、义务

8.1.1 甲方委派驻现场代表

姓名：魏大发^红 职务：项目经理；姓名：陈涛 职务：现场负责人；

①参与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管理；

②参与隐蔽工程的验收；

③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工程各种手续，为乙方设计、报建、施工提供必要条件。

8.1.2 协调施工现场的关系，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8.1.3 及时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

8.2 乙方权利、义务

8.2.1 乙方委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姓名：刘光利，职务：项目经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须提前7天通知甲方，待甲方批准后方可更换。

8.2.2 负责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括出图、设计报批等手续），设计需报甲方认可，但甲方的认可并不能免除乙方设计缺陷或遗漏导致的责任。

8.2.3 负责办理涉及政府部门的报批、报验手续。

8.2.4 编制本合同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并于开工日期前3天送交甲方审批。

8.2.5 遵守项目所在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管理规定，经甲方同意并办理有关手续，并负责相关费用。

8.2.6 作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护现场整洁、安全，为他人提供方便；



(1)为施工现场附近和过往群众的安全与方便,乙方应在施工现场周边路口,施工主要出入道路设置照明、警卫、护栅、警告标志等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2)作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及交通要道、人行道的保护。

(3)本合同工程在某些地段施工时如需要破路下管,乙方在施工过路段的管线时要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时间并开通临时通道,确保现场交通便利,路面开挖后应及时下管并报验合格后及时进行路面恢复。

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8.2.7 按照合同的约定时间及标准完成各项承包工作,保质保量按期完工,并作好施工、安装记录、隐蔽工程记录。

8.2.8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在施工现场机械、设备保险及工作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人身、财产的保险,并承担相应保险费用。

8.2.9 工程竣工并移交给甲方之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现场,乙方保护期间发生损坏,由乙方出资修复,由此导致竣工逾期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8.2.10 协调组织与甲方共同验收。

8.2.11 工程竣工或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解除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并清理完现场。

8.2.12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乙方于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

第九条 材料与设备

9.1 除双方另有约定及甲供材料外,本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全部由乙方采购,所有费用已含在包干总价内。

9.2 施工用各类材料和设备,乙方在进场前均需向甲方报送供应商资料,其中包括材料设备样品、各种质量证明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经甲方审定后方可采购与使用。

9.3 材料进场后,使用前应通知甲方验货,费用由乙方承担。

9.4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的,应立即更换,对工程造成质量问题及由此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5 甲方如对乙方采购的材料有异议需要重新检验的,由乙方负责送甲方指定的检测部门进行检测,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甲方代表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能



件。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十天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在不可抗力等因素消除之后的剩余合同期内，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如本合同确实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协议解除合同。

第十七条 其他

17.1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均具同等效力。

17.2 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行

帐号：0002 6593 4818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4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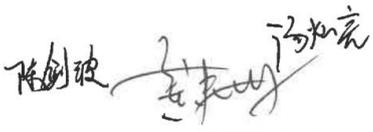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3.2. 竣工验收证明



分（专）项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专业	智能化专业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1年 2月 28日
设计单位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工程，施工楼层为A栋2楼，17-23楼及1楼国际会议厅，包含如下各子系统： 1、综合布线系统； 2、视频监控系统； 3、门禁系统； 4、背景音乐系统； 现已施工完成且投入使用，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自验情况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刘光利 签章：（公章） 日期： </div>		
设计单位意见	签章： 日期：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物业)	李金兴 签章：2022.2.28 日期：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签章： 日期：2022.3.1		

该表一式四份：



3.4.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智能化项目）（191.5 万元）

3.4.1. 施工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乙方合同编号：_____

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_____

乙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_____



发包方（简称甲方）：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简称乙方）：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实施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化项目”），甲方向乙方采购设备及实施服务（根据上下文描述，以下可能称为设备、货物、软件等）及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范围及价格

- 1) 本合同总价（含税费）为小写：1,79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玖万元整，包含硬件和实施服务费用。硬件总价（含税费，税率 13%）为小写：1,770,176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柒万零壹佰柒拾陆元整。实施服务总价（含税费，税率 9%）为小写：19,824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玖仟捌佰贰拾肆元整。

2) 项目范围包括：

序号	名称	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LED 显示屏	DS-D4012FI-CAF	海康	M ²	21.77		
2	控制系统	DS-D40C06	海康	台	10		
3	播控软件	LED 演播室	海康	套	1		
4	拼接处理器	DS-B21-040 4DH-16DU	海康	台	1		
5		DS-D5AW2S	海康	套	1		
6	智能配电柜	DS-D40D30	海康	台	1		
7	支架	落地式支架	海康	M ²	30.77		
8	图形工作站	P330 I7-9700K	联想	项	2		
9	4K 显示器	国产	国产	项	2		
10	会议主机	BOX600	华为	项	1		
11	会议摄像头	Camera200	华为	项	2		
12	交换机	DS-3E0524T F	海康	项	1		
13	机柜	国产	国产定制	项	1		
14	控制 PAD	DS-1600K(B)	海康	项	1		
15	对讲机 1	PT580H	海能达	台	1		



		Plus					
16	对讲机 2	MTP3150	摩托罗拉	台	1		
17	安装调试	NA	NA	项	1		
18	网络布线	NA	NA	项	1		
						合计(元)	1,790,000.00

3) 除特别说明,所采购设备的功能默认都已经授权,不存在受限功能和有前置条件的授权。
4)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否则本合同下的总价是包含本合同下所有的设备、辅材、物流、保险、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质保的价格,即上述价格是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下所有权利及义务的价格。

3. 到货日期及施工工期

- 1) 乙方应自付费用对甲方所采购的货物进行妥善包装,乙方应根据货物特点进行坚固包装使其防水、防潮、防腐、防锈、防震等,并在正常情况下适于反复装卸和搬运的要求。专用、特殊安装工具材料和易磨损部件应进行适当的包装并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指定收货人之前的货物运输由乙方负责,相关的运输费用、保险、保管、货物灭失及毁损的风险亦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由乙方交付至甲方并经甲方到货验收之后由甲方承担。
- 2)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 收货联系人: 邓全(电话: 18676658756)。
- 4) 包装标准: 原厂包装,并随附原厂证明。

第二条 甲方义务

- 1、由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现场各方的工作。
- 2、按本合同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下的款项。
- 3、响应乙方的项目验收申请并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工作,验收文档模板由甲方提供。

第三条 乙方义务

- 1、乙方指派一名项目经理负责该项目实施,施工过程中若更换项目经理必须先征得甲方同意。
- 2、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负责该项目现场施工人员安全、项目质量、进度管理及现场联络等工作,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 3、乙方按合同第一条约定按期向甲方交付货物。
- 4、乙方必须自甲方完成货物验收之日起按原厂规定期限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售后服务的起算日期为最后一方在验收文档上签署的时间。硬件提一年质保,软件提供一年免费升级服务。
- 5、乙方应自付费用,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现场培训服务。
- 6、乙方应自行安排和雇佣所有的职员和劳务人员,并按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规章中关于用工标准、工资标准、劳动时间、劳动保护等规定合理支付工资并为劳动者提供必要保护。乙方应按政府及有关管理机构规定,为本合同项下雇用的人员购买保险、办理证件以及提供必要的人身安全保护等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应自行考虑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及风险等因素,对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承担责任并承诺使甲方免于承担由此引发的诉讼或者索赔,相关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 7、乙方须保障甲方项目顺利实施。合同履行期间,按照甲方供应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接受履约评价。

第四条 项目验收

- 1、到货验收:乙方在向甲方完成货物交付前应根据乙方传递的采购订单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如果在检验中发现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备参数与甲方要求不符,或采购数量出现不一致,或设备出现缺陷或损坏,乙方应以本合同约定时间作为完成修复或更换的截止时间,立即开展免费修复或更换工作。如设备更换和修复无法保证项目质量及如期完成,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相关损失和责任应由乙方全部承担。
- 2、项目竣工验收:所有设备由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方案、配置方案等甲方所要求的相关文档后,由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并签署相关验收文件。
- 3、到货及竣工验收文件模板均由甲方提供。
- 4、甲方签署到货验收文件的日期视为乙方正式交付货物的日期,货物所有权亦同时转移给甲方,此后由乙方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服务仍需由甲方进行竣工验收但乙方仍需配合甲方进行该项目的竣工验收。
- 5、乙方完成设备交付且项目安装实施完毕,在自验、试运行正常后三个月后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方案、配置方案等甲方所要求的相关文档后,由甲方负责组织项目竣工验收,验收通过后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第五条 货物安装与技术服务

- 1、乙方负责对所销售的系统提供对应的技术方案,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 2、乙方负责对所销售的产品在接线及固定安装后的具备联调的前提下进行所有上电功能调试,甲方予以全力配合。
- 3、安装过程中接受甲方项目经理的全程监督,遇到问题及时和甲方人员协商沟通。
- 4、按要求提供各项产品的相关资质证书,送货清单,做好过程把控,严格履行产品保修承诺。
- 5、乙方安装的设备应满足设备本身应符合的各项技术参数,同时满足甲方或甲方服务的第三方实际使用的需求,最大程度发挥该系统的效用,节约甲方或甲方服务的第三方的人力、物力成本。



- 6、乙方保证该系统能够安全，可靠，稳定地运行。
- 7、根据甲方实际需求，乙方自付费用，为甲方提供免费专家现场培训。

第六条 产品承诺、质量

- 1、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的原厂授权及原厂证明材料。
- 2、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全新、未拆封的、未经使用以及从合法正规渠道进货的产品，乙方在向甲方交付货物的同时，需随货同时提供原厂证明。国产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有关质量及入网标准；进口设备必须符合设备的原厂标准及有关的国际标准、准入许可。
- 3、乙方保证对其销售产权方面的权利限制或瑕疵。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4、乙方拥有合法销售本合同标的物的全部政府许可、生产和/或使用许可和/或授权，对其所销售的标的物拥有完全的排他的所有权和/或知识产权。乙方对本合同标的物的销售不会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 5、本合同下所述的设备在到货验收、安装、实施、试运行期间（即在该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之前），如果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备参数与最终采购清单的参数，或采购数量出现不一致，或设备出现缺陷或损坏，乙方应以满足甲方使用及项目如期完成为前提条件，立即开展免费更换或修复工作，如设备更换和修复无法保证项目质量及如期完成，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相关损失和责任应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七条 质量承诺及保修

- 1、供应商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以及合同的约定，履行质量保修责任。货物涉及三包政策的，供应商还必须遵守国家有关货物三包的相关规定。
- 2、从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以最后一方在验收文档上签字的日期作为保修服务的起始时间）一年内为硬件质保期及软件免费升级期，质保期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免费维护服务，本项目产品或系统在质保期出现任何问题造成产品或系统故障时，由乙方免费维修或更换。
- 3、服务响应时间：0.5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 4、质保起算时间均是从本合同下所有货物完成实施，项目整体验收之日起算。
- 5、若货物存在产品质量缺陷且该缺陷是因为供应商或生产商疏忽或故意所致，或者货物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无论货物是否在质量保修期内，采购人均有权选择更换或退货，且有权要求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质量保修金20%或缺陷货物价款5%（二者以高者为准）的违约金。
- 6、供应商提供的更换部件，必须采用全新的、经设备整机制造商认可的、在品质、型号、制造商等方面与原部件相同的部件，并且使用设备整机制造商提供或推荐的润滑剂（如



- 需)；如果得到采购人的书面批准，也可以采用同等的部件、润滑剂或者更换设备。
- 7、因质量保修问题或产品缺陷导致采购人遭受经济损失(如有)，或者采购人委托第三方修理所生费用，皆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拒不支付的，采购人有权自质量保修金内直接扣除。供应商提供保修服务人员出现意外伤亡或者导致采购人员工和/或第三人意外伤亡的，供应商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8、采购人委托第三人修理的，仍不免除供应商的保修责任，除非采购人放弃追究第三人修理部分采购人保修责任的权利。
 - 9、本条所称质量缺陷包括材料设备质量缺陷和安装质量缺陷。材料设备缺陷是指材料设备存在危及人身、他人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材料设备有保障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是指不符合该标准。安装质量缺陷是指安装质量不符合相关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以及本合同的约定。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除不可抗力影响外，乙方逾期交付本合同下的任何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安装调试服务等)，每逾期一个自然日按误期交货部分总值的千分之一作为日违约金。上述逾期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卖方交货义务的履行，且合同时间不因卖方迟延交货作任何调整；
- 2、逾期交货超过壹周的，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的全部损失的，卖方还应予以赔偿。
- 3、除不可抗力外，甲方延期付款，超过 15 工作日后，每逾期一个工作日按对应里程碑应支付货款总值的千分之一作违约金支付给乙方。
- 4、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二十。
- 5、若经甲方到货验收后，发现乙方提供的设备并非原厂或全新的，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该非全新设备售货金额 10 倍的违约金。
- 6、除违约金额外，乙方应承担因延期交付而导致项目不能如期验收的全部损失和责任。
- 7、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诉讼或仲裁费以及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 8、卖方违反保密约定，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小泄密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所受损失的，泄密方还应对予以赔偿。同时，买方还有权根据泄密造成损失的大小，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付款方式

- 1、合同价支付条件及比例

按照下表约定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期数	支付条件	供应商应提交资料明细	支付比例及金额
1	合同签订	发票	50%，895000 元



2	项目交货并验收	验收资料, 发票	45%, 805500 元
3	验收后一年	发票	5%, 89500 元
	请款前应提供请款函和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支付条件成就后, 供应商应提前向采购人开具与付款金额等额的税务增值税专用发票, 采购人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审核无误后于 5 个工作日内付款。因供应商逾期提供票据或者支付条件尚未成就的, 供应商付款期限相应顺延。因采购人内部审批进度拖延导致付款迟延且迟延工作日不超过 5 个工作日的, 供应商对此予以谅解并自愿放弃相应的索赔权利。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 称: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6384367

地 址、电 话: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青年梦工场 8 号楼 301, 0755-3666812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693291090

3、供应商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学城支行

银行账号: 0002 6593 4818

4、供应商变更收款银行账户信息的, 应向采购人出具书面通知。供应商未及时通知, 采购人按照前述银行账户付款导致款项被退回重新付款的, 不视为采购人构成付款迟延的违约。采购人因重复付款导致多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采购人有权自支付供应商款项时直接扣除。

5、采购人向供应商实际支付款项=合同约定应支付款项-(供应商赔偿金+供应商违约金)(如有)。采购人应在扣款(如有)后 30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第十条 保密条款

- 1、甲乙双方对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从任何一方获知对方的技术和商业秘密, 未经一方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 违反本条规定, 给对方造成损失的, 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合同终止后, 乙方立即归还从另一方收到的一起保密信息, 或者以另一方认可的方式进行销毁。
- 2、保密期限不受本合同期限的限制,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三年内, 保密信息接收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变更

- 1、签约方确认,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于具体内容需要变更的, 由签约双方进行友好协商, 书面约定, 作为本合同的变更文本。



- 2、所有关于本合同条款之修改、补充、变更经双方代表以书面形式制成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并以经双方协商后有关协议为标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1、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包含但不限于火灾、旱灾、地震、风灾、大雪、山崩等不可预见的自然现象；以及发生战争、动乱、罢工及禁运等社会事件，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战争，瘟疫，重大自然灾害）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提供有关该事件的公证文书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同时双方尽快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合同履行问题并达成补充协议。
- 3、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十（10）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

第十四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 1、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立即开始。
- 3、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天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各方同意按下列方式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附则

- 1、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除非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否则本合同下任何一方不得对本合同进行变更。
- 4、本合同包含贰份附件，是合同主体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1月21日
签约地：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0305676630

七
五
八



3.4.2. 竣工验收证明

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验 收 报 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1月25日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一路 23 号前海管理局办公大楼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27 日	试运行日期	2020 年 10 月 15 日
项目概要	本项目包含 LED 拼接屏显示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现已施工完毕，且已投入使用！		
验收结论	该项目工程质量评定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良好 <input type="radio"/>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刘光利</div> 		
备注：			



3.5. 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弱电工程（67 万元）

3.5.1. 施工合同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大浪总部 2#6F 弱电工程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城信科技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参照建设部和国家工商管理总局颁发的（GF--96--0205）《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并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弱电工程

工程地点：龙华新区石龙仔路与浪腾路交叉口西北角大浪时尚创意城
承包范围：

- 1、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综合布线工程。
- 2、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梯控和门禁系统，单独从弱电间集中供电。
- 3、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监控系统。
- 4、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会议系统。
- 5、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智能控制系统。
- 6、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主干光纤熔接。
- 7、甲方要求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项目及工程量。
- 8、其他一些改造及零星工程。
- 9、各个子系统相关设备的提供、安装、调试和培训。
- 10、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工程项目售后维护。
- 11、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灯光控制及模块采购安装和调试。
- 12、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窗帘控制及模块采购安装和调试，其中包含模块到窗帘电机的管线敷设。
- 13、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全空气空调设备（共 3 台），空调专业预留 RS485 接口，从此接口到控制面板的管线敷设（含控制面板）。
- 14、玛丝菲尔大浪总部 2#6F 老板专用电梯，电梯预留 RS485 接口，从此接口出线及设备。

1.2 承包方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用总价包干（具体包税金、包措施费、包措施费的人工、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费等、保修及合同内约定由乙方交纳的费用，包出施工图、竣工图等有关一切费用）。工程量依据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纸按实际



结算。

1.3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合同总价为¥ 670,000 元（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元整）其中包括措施费用（总价包干）。

1.4 质量等级与要求：质量 合格，并创工程质量优良，按时、保质竣工。

1.5 如果甲方要求设计变更，变更部分的工程量和价款也作相应的调整（包括增加或者减少），调整项目如果在原有合同清单中有相同子目的，按照预算书中相同子目单价计价依据，如果不在清单内的，双方另行商定，签订补充协议。

第二条 工期

2.1、开工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18 日，以甲方代表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2.2、竣工日期从合同开工之日起计，按总日历工期至 2018 年 03 月 31 日为止日即为合同约定竣工日期。总日历工期天数：150 天。

2.3、质量等级：合格，并创工程质量优良，按时保质竣工。

第三条 图纸

3.1、乙方负责提供施工图纸，并须经甲方签字确认后方可施工。

3.2、乙方负责对本合同装修工程的全套装修施工图纸进行完善，完善后提交甲方确认，甲方确认后，再由乙方提交每式三套完整的竣工图纸（含电子光盘 1 套）给甲方。

3.3、甲方变更及需要乙方完善变更设计的工程施工图纸，经双方确认后，是本合同装修图纸的补充部分，且最终须编制入竣工蓝图内。

第四条 双方代表职责

4.1 甲方代表姓名：程功；职务：现场负责人，电话：13798338648；

乙方驻工地代表人姓名：程细鹏，职务：技术负责人，电话：18520884093；

4.2 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对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行使自己部分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乙方任命的驻工地代表人，代表公司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负责乙方在工程现场的一切事宜。

4.3 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在 48 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应于甲方代表发出口头指令后 7 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确认要求 24 小时后不予答复，视为乙方要求已被确认。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申告后 24 小时内做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



4.4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图纸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否则乙方在约定时间后 24 小时内将具体要求，需要的理由和迟误的后果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应予以答复。

4.5 甲方或乙方代表易人，应于易人前 7 天通知对方，后任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前任的权利和义务。

4.6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及收到时间后生效。

4.7 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

第五条 甲方工作

甲方按该工程合同约定的内容，一次或分阶段完成以下工作：

5.1 合同开工日期前叁天，提供施工所需的场地，并清除场地内影响乙方施工的障碍；

5.2 合同开工日期前叁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等管道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条款约定的地点，并提供乙方施工期间水、电接驳口，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3 负责本工程涉及的市政配套部门及当地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5.4 甲方若进行分部工程招标，施工中甲方应协调施工场地内交叉作业及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保证合同按约定顺利施工；

5.5 合同开工日期前叁天，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乙方负责设计的，组织由设计人员向施工人员进行技术交底。

5.6 向乙方有偿提供的施工设备和设施有：无。

第六条 乙方工作

乙方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6.1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图设计，经甲方代表批准后使用；

6.2 向甲方代表提供周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统计报表和工程事故报告；

6.3 在腾空后单独由乙方施工的施工场地内，按工程和安全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6.4 遵守深圳市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施工现场环境卫生等管理规定。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必须先做好施工现场内甲方所有设备、家具的防尘保护措施以及噪音隔离保护措施。否则由于施工烟、尘等造成甲方设备损坏或者影响使用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6.5 乙方须遵守深圳市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若甲方垫付该项罚款，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6.6 遵守物业管理有关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6.7 按约定保护好建筑物结构和相应管线和设备；

6.8 已完工（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使用）之前，负责成品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须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分段或部分工程，因采取特殊保护措施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在竣工验收前使用，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不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和经济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

7.1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在接收到甲方发出的每单位装修零星工程《工作联系单》后将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提交甲方代表。零星工程完工后乙方必须提供《工程签证单》和现场施工过程照片由甲方现场工程师签字确认。甲方代表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后叁日内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批复，可视为该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已经批准。乙方必须按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赶工和施工安全的措施，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

第八条 延期开工

8.1 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在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3天前，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请求。甲方代表在3天内答复乙方。甲方代表不予答复或认为乙方提出的理由证据不足，视为不同意延期请求，竣工期不予以顺延。乙方若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应按照第9.3条承担违约责任。在乙方不能按时开工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2 甲方征得乙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可要求推迟开工日期，并相应顺延工期。

第九条 工期顺延

9.1 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9.1.1 由于设计有大的变更，工程量发生大的变化，引起施工程序变化而造成影响关键路线工作；

9.1.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电，停水造成停工持续超过八小时；

9.1.3 甲方不能按约定期限交出施工场地；

9.1.4 由于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以及台风，大雨，暴雨，地震等；

9.1.5 甲方分包或分部招标的工程，拖延了工程进度；

9.1.6 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等，未按乙方计划进场或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更换而耽误施工进度；

9.1.7 其它非乙方原因的停工。



9.2 上述情况发生后七天内，乙方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向甲方代表提出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两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9.3 非因第 9.1 条列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延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 元，并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一切责任。

第十条 暂停施工或停工处理

10.1 甲方代表在确定有必要时，可以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好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代表处理意见后，可提出复工要求，甲方代表应在 48 小时内给予答复，甲方代表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在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 48 小时内未予以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如停工责任在甲方，应相应顺延工期；如乙方不经甲方同意擅自停工，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以顺延，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即每停工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乙方停工时间超过 60 个小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无条件离场，并且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 20% 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0.2 因甲方代表不及时做出答复致使施工无法进行，乙方应及时直接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予以答复并告知法律后果，若甲方法定代表人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仍不答复，由甲方承担延误工期的责任。

10.3 无论任何原因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停工，乙方擅自停工后经甲方要求乙方应立即恢复施工，而乙方拒绝立即恢复施工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原因造成合同终止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一切责任。合同终止后双方同意对已完成的工程量按 50% 进行结算。合同终止后乙方须在合同终止的第二天清理并撤离现场，乙方未在约定时间撤离现场，即每拖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违约金在结算款中扣减。

第十一条 检查和返工

11.1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设计图纸、标准图集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照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的返工、修改的费用，或检查检验合格后，又发现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质量问题，仍由乙方承担返工的全部费用，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若因此而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第 9.3 条承担违约责任。

11.2 因甲方不正确的纠正引起的追加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

第十二条 工程质量等级

12.1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 合格 标准。



12.2 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的或者质量等内容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以顺延。若因此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第9.3条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3.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24小时将具体验收时间通知送达到甲方代表处。经验收合格，甲方代表签字后即可进行隐蔽和施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

13.2 隐蔽工程质量符合规定要求，乙方须提供隐蔽工程验收证明，并经现场工程师签字确认并附上隐蔽工程现场照片，验收24小时后甲方代表不签字，视为甲方代表已批准，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第十四条 重新检验

14.1 无论甲方代表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隐蔽工程质量重新验收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漏，并在验收后重新隐蔽或整改修复后隐蔽。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赔偿乙方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验收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若因此而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第9.3条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价款之调整

15.1 合同价款有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含甲方要求增加项目的联系函）；

甲方代表确认的大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甲方代表确认材料更换；

双方约定的其它增减或调整。

15.2 双方在约定的调整合同价款的范围内，需要调整合同价款时，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7天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批准后通知乙方。若甲方代表不予批准，乙方仍按原价款执行；

a 变更增减的项目是附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则价格按附件《价格清单》中的综合单价执行；

b 如附件《工程量清单》中存在相同项目但单价不同，则综合单价按附件《工程量清单》中的最低单价执行；

c 变更增减的项目在附件《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该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调整执行；



d 变更增减的项目是附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也没有类似的项目时，乙方报价，甲方审核确认后进行结算。

15.3 甲方代表收到乙方通知后 7 天内不作答复，视为已经批准。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 7 天内，未将调整的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代表，视为自动放弃。

第十六条 工程量的核实确认

16.1 甲方代表对乙方超出图纸擅自要求增加的工程量和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16.2 不符合工程质量标准的工程量，不计入工程量统计范围。

第十七条 工程款支付

17.1 本合同签订 10 个工作日，甲方支付乙方工程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预付款：¥67,000(大写：人民币陆万柒仟元整)。

17.2 本工程乙方完成综合布线的线缆铺设及弱电布线间的机柜安装，和综合布线的配线架打线工作，并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确认验收，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50% 作为工程进度款：¥335,000(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伍仟元整)。

17.3 本工程全部竣工后，乙方需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与结算资料给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结算，审核完毕并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乙方须同时提供结算确认书、与合同结算总价等额的发票、付款申请单。

17.4 留合同总价的 5% 的余款作为本工程的保修金（保修金不计利息），待保修期满（自安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且双方无任何争议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十八条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

18.1 乙方按照设计、规范和样品的要求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保证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和设备必须是国标、绿色环保合格产品，且必须提供原厂证明或检测证明，如发现以次充好、弄虚作假，施工方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供应的设备与清单或样品不符，按下列情况分别处理：

18.2 设备的型号，规格，质量等级与清单或样品不符，甲方可拒绝接受保管，由乙方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

18.3 到货地点与约定不符，乙方负责倒运至约定地点；

18.4 供应数量少于清单约定数量时，乙方将数量补齐。多于清单数量时，乙方负责将多余部分运出施工现场；

18.5 供应时间早于约定时间，乙方承担因此发生的保管费用。

因以上原因或迟于约定时间供应而导致的追加合同价款，由乙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18.6 在材料设备到货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共同验收。对与设计、规范和样品要求不符产品，甲方代表有权禁止使用，乙方按要求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也有权要求乙方对存在质量疑问的材料送相关部门检测，并暂停支付进度款。甲方代



表未能按时到场验收或验收合格后仍发现材料不符合规范、设计和样品要求，乙方仍应拆除、修复及重新采购，并承担发生的费用，若因此而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国家第 9.3 条承担违约责任。

18.7 对于必须经过试验才能使用的材料，设备，不论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供应，由乙方进行防火阻燃、毒性反应、放射性、甲醛含量等测试，测试时应通知甲方代表到场，测试结果需经双方代表签字确认。不具备测试条件的，可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测试结果不合格的材料，凡未采购的应停止采购，凡已采购运至现场的，应立即由采购方运出现场，因此造成的全部材料采购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第十九条 竣工验收

19.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照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在工程竣工 10 天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图纸及电子文档叁套。甲方代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5 天内由甲方组织、主持进行验收，并在验收 5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照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若因此而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国家第 9.3 条承担违约责任。

19.2 竣工日期为乙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甲方确认签字之日起算。

19.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提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代表提出工程结算书，办理竣工结算。甲方代表收到工程结算书后应及时审核。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该工程结算书生效。

第二十条 保修

20.1 保修内容包括：合同条款（含补充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20.2 保修期限：以各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甲方确认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限为壹年。
第二年质保期内设备更换或维修，参照原合同清单设备单价执行。
进厂维修报价单，不另收维修服务费。

20.3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12 小时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其费用在保修费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

第二十一条 争议

21.1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可向深圳市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但不得影响合同无争议部分的继续履行。

第二十二条 违约

22.1 乙方延迟开工、擅自停工、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的要求，或发生其它违约行为，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应条款承担违约责任；若甲方依照合同约定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乙方除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



不足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还应赔偿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将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扣除。

22.2 除非双方合同将合同终止或甲方要求终止本合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2.3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违约方必须在收到通知之日起 5 天内做出答复，超过 5 天不予答复视为同意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安全施工

23.1 乙方应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劳动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的责任与费用。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乙方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

23.2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甲方要为抢救提供必要条件。

23.3 乙方在动力设备，高电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时交通要道附近施工前，应向甲方代表提出安全保护措施，经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乙方承担防护措施费用。

23.4 在不腾空和继续使用的建筑物内施工时，乙方应制定周密的安全保护和防火措施，确保建筑物内的财产和人员的安全，并报甲方代表批准。安全保护措施费用，由乙方承担。

23.5 在有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乙方应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有关费用。

第二十四条 不可抗力

24.1 不可抗力原因和因素的认定标准：

24.1.1 六 级以上的地震；

24.1.2 十 级以上持续 二 天的台风；

24.1.3 三十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二 天的高温天气；

24.2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并向甲方通报受灾情况，造成施工现场乙方临时设施、设备损坏和修复等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灾害呈间歇形式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三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至灾害结束。甲方应对灾情处理提供必要条件。

24.3 因灾害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分别承担。

24.3.1 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24.3.2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24.3.3 造成施工现场乙方临时设施损坏和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24.3.4 乙方设备，机械，车辆等现场施工用具及人员停，窝工，机械，设备停置损失，由



乙方承担；

38.3.5 清理、修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第二十五条 保险

25.1 在施工场地内，甲乙双方认为有保险的必要时，甲方办理建筑物和施工场地内甲方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保险，并支付一切费用。

25.2 乙方办理施工场地内及分包工程等人员生命财产和机械设备的保险，并支付一切费用。在不腾空的建筑物内施工时，乙方办理自己的各类保险。

25.3 投保后发生事故，乙方应立即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并在 14 天内向甲方提供建筑工程（建筑物）损失情况和估价的报告，如损害继续发生，乙方在 14 天后每 7 天报告一次，直到损害结束。

25.4 投保后的受益，由投保者享有。

第二十六条 工程停建或缓建

26.1 因政策调整、不可抗力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双方应签订工程停建，缓建合同。

26.2 工程停建、缓建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器具的保护及向甲方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机械，设备，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离提供必要条件。

26.3 已订货的材料，设备，器具等由订货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货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订货方承担。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二十七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27.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生效，保修期满且无争议后即终止。

第二十八条 合同份数

28.1 本合同原件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九条 附加条款

29.1 若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否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29.2 乙方必须为乙方的所有工作人员购买工伤保险，乙方工作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受伤，或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第三人伤亡，应由乙方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9.3 竣工验收合格，办理竣工结算，乙方将竣工的装饰工程交付给甲方。

29.4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乙方提供的计划进度（经甲方审核签字认定后）进行施工。因乙方原因拖后竣工日期时，乙方须按照主合同第 9.2 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9.5 若乙方的工艺及材料质量与规范图纸及样品要求差异较大时，修复、重新采购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乙方须按甲方要求重新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第 9.3 条承担违约责任。

29.6 施工现场不允许居住任何乙方工作人员，乙方施工人员的住宿等乙方自理。

29.7 乙方接到甲方开工令后应按时组织施工，若没有正当理由并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能按时开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29.8 小修改、小增加工程工期不予顺延，若发生大修改时双方协商作相应工期顺延。

29.9 乙方提前提供所有材料样板，待甲方认可后，乙方方能采购施工，否则后果乙方自负。

29.10 乙方所有机械、用具、用品、材料都需提前一天以上通知甲方办理报关手续（如遇周六、日则需提前一两天，即周四、周五通知甲方），否则后果自负。

29.11 乙方在施工中应积极配合如：消防、空调、装饰等其他单位穿插施工，并且乙方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工期不作调整（若因消防、空调、装饰等单位有意不配合除外）。

29.12 乙方必须保证施工人员到位，必要时须及时增加施工人员，保证施工质量和进度按时完成。

29.13 乙方必须保证及时给施工人员支付工资，若因此发生劳动争议的，乙方应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此导致工期延误的，还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29.14 乙方必须确保施工安全，做到安全第一，现场施工人员必须做到文明施工，工程现场禁止吸烟。喝酒的施工人員一律不容許進入施工現場。

29.15 乙方应在现场做好防烟尘、防噪音等保护措施，且须做好施工中防潮、防腐、防火工艺等。

29.16 加快材料选型工作，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多家材料样品的品种及材料供应商的单位清单。

29.17 由于甲方玛丝菲尔已经投入使用，因此乙方工作人员与施工人员在现场施工期间，必须自觉的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进入现场的所有人员必须佩带工作牌，严格服从甲方的仓储管理及物业管理制度，礼貌待人，乘坐电梯时应礼让甲方工作人员或甲方客户；如果甲方因需发出停工指令，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配合，立即停工并妥善安置施工人员，工期相应顺延

29.18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研究，另行补充，附加条款与主合同条款不一致时以附加条款约定为准。



第三十条 合同附件

30.1 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附件以甲方最终确认的完整的竣工资料为准。

30.2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城信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01月06日

合同签字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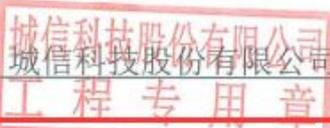
3.5.2.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大浪总部 2#6F 弱电工程

验 收 报 告

建设单位：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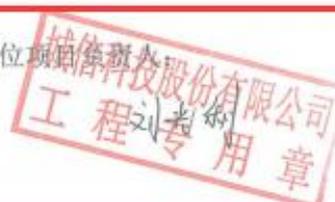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0年8月20日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大浪总部 2#6F 弱电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石龙仔路与浪腾路交叉口西北角玛丝菲尔大厦				
建设单位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7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验收日期	2020 年 8 月 20 日
项目概要	本项目包含综合布线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会议系统、智能化控制系统，现已施工完毕，且已投入使用！				
验收结论	该项目工程质量评定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日期：2020.10.5 </div>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专用章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日期： </div> </div>				
附件	附件一：AP/AC 设备对应表 附件二：门禁设备对应表 附件三：监控设备对应表				



4. 项目管理团队配置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刘光利	中级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	一级 B级 中级	粤 1442019202001853； 粤建安 B（2020）0005898； 16243440203	机电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技术负责人	李昊	高级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粤 1442006200701604； 粤建安 B（2008）0007500； 2203001077268	自动化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深化设计工程师	柴康文	高级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注册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	一级 B级 高级	粤 144201920200432； 粤建安 B（2020）0005632； 31420210544020109211	机电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安防工程师	尚广峰	中级	中级工程师证	中级	无	电气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弱电工程师	赵小春	中级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中级	31420221144024315285	电子信息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BIM 技术人员	王强	无	BIM 结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无	201804300011； 粤 1442020202106292； 粤建安 B（2021）0104406	机电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商务负责人	吴海洋	中级	中级工程师证	中级	2403003202223	电气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安全负责人	李功井	无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C 级	粤建安 C3（2021）0108746	机电一体化技术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专职安全员	孙志新	无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C 级	粤建安 C3（2021）0108746	轮机工程技术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质量负责人	王东升	无	质量员证	无	2301030300134435	建筑工程技术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劳资专管员	曹刘雄	无	资料员证	无	2301050000134301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施工员	罗鳌	无	施工员证	无	2301030300134875	机械设计与制造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资料员	张玲凤	无	资料员证	无	2501050000648381	工程造价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材料员	洪飞飞	无	材料员证	无	2401040000010276	计算机信息管理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廖燕婷	无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造]14254400038421	安装工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通信工程师	赵剑	高级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1466969	通信工程	深圳市泽信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无	无
通信工程师	李桂全	中级	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级工程师证	中级	粤 1442017201845391； 粤建安 B（2018）0006216； 粤中职证字第 1400102236507 号	通信与广电工程	深圳市泽信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无	无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4.1. 项目经理（刘光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光利	性别	男	年龄	40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925198502241911	手机号码	15994786420
参加工作时间	2007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185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智能化工程 I 标(重新招标)	1588.74	2023年3月22日 2023年7月14日	已完	优秀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新奥2#输配管网安全监控管理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	900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9月25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捷顺科技中心自用办公层智能化系统工程	267	2021年4月2日 2022年3月1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前海信息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管理局总值班室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91.5	2020年9月27日 2021年1月25日	已完	优秀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玛丝菲尔大浪总部2#6F弱电工程	67	2018年1月6日 2020年8月20日	已完	合格



4.1.1. 项目经理学历证书



4.1.2.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

4.1.2.1.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2日
2026年04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光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2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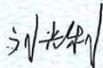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1853

聘用企业: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5-15至2027-05-14)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4-06至2026-04-05)



刘光利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0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4.1.2.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5898	
姓 名：	刘光利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2月24日
企 业 名 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17日 至 2026年09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2.3. 中级工程师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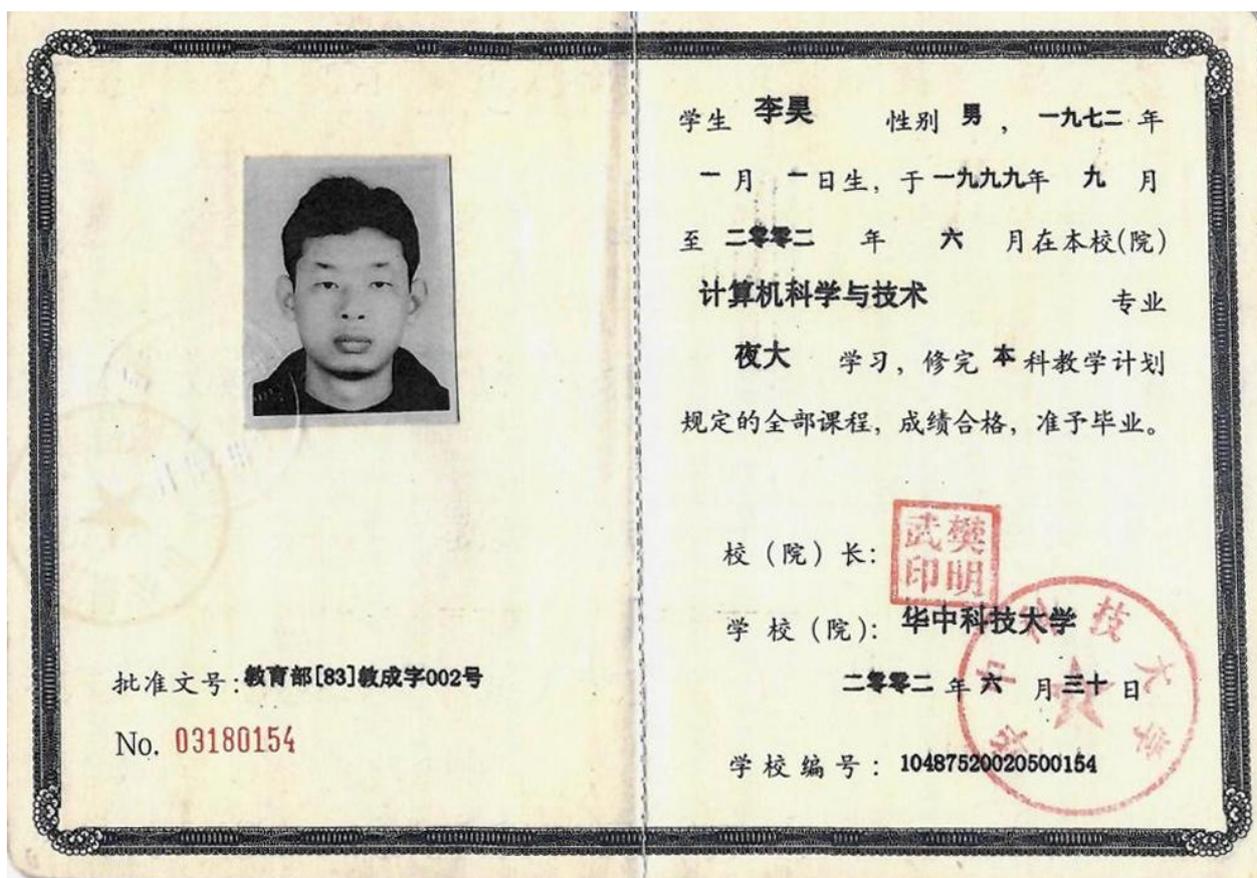
4.2. 技术负责人（李昊）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李昊	性别	男	年龄	53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197201015597		
手机号码	1382881805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1077268	
参加工作时间	1994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莲塘口岸-智能化工程	3621.21 万	2017.3.10 2019.11.20	已完	优秀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弱电系统分包	2300 万	2020.3.11 2022.1.6	已完	合格



4.2.1. 技术负责人学历证书



4.2.2.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

4.2.2.1.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4.2.2.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0007500	
姓 名: 李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01月01日	
企业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0月01日	
有效 期: 2023年07月04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2.2.3. 高级工程师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昊

身份证号：42011119720101559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自动化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72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2.3. 技术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昊 社保电脑号: 601506486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20101559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887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88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617.24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db033ef42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8872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 深化设计工程师（柴康文）

4.3.1. 深化设计工程师学历证书



4.3.2. 深化设计工程师资格证书

4.3.2.1.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8日
2026年0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柴康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5月1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4321

聘用企业: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9-25至2026-09-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9月25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7.2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4.3.2.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0005632

姓 名: 柴康文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5月14日

企 业 名 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20日 至 2026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3.2.3.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4.4. 安防工程师（尚广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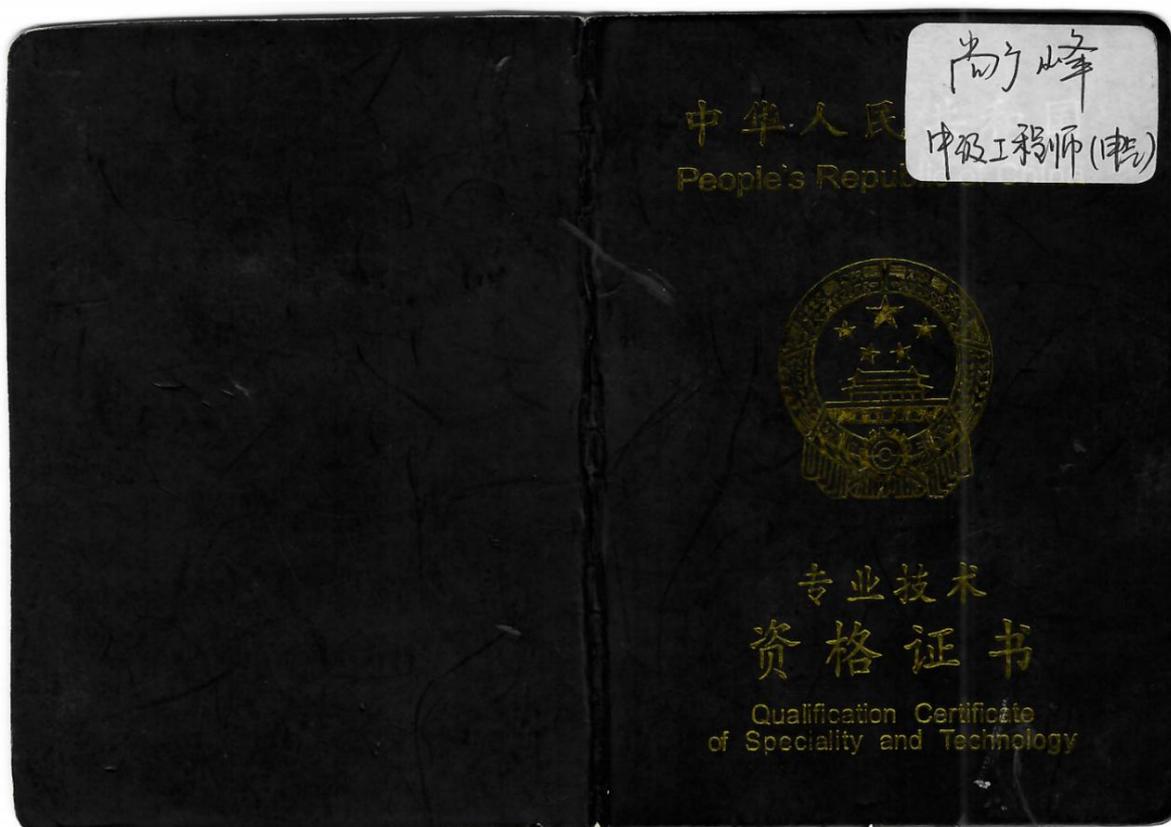
4.4.1. 安防工程师学历证书



No. 01-1501843125



4.4.2. 安防工程师资格证书



姓名 Full Name	尚广峰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电气
性别 Sex	男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工程师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6. 2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08. 10. 15
出生地点 Place of Birth	广东省		

Professional Authority Seal: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Guangdong Province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Conferr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Guangdong Province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4.4.3. 安防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尚广峰 社保电脑号：604663401 身份证号码：230104197602041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88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88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617.24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53f26ec1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8872 单位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 弱电工程师（赵小春）

4.5.1. 弱电工程师学历证书



4.5.2. 弱电工程师资格证书



4.5.3. 弱电工程师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小春 社保电脑号：632150369 身份证号码：4311211988020287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88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888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88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88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35.13			435.13		617.24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f53f27e4c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8872 单位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 BIM 技术人员（王强）

4.6.1. BIM 技术人员学历证书



4.6.2. BIM 技术人员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15日
2026年0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7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6292

聘用企业: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王强

个人签名: 王强

签名日期: 2025.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406

姓 名: 王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6年07月10日
企 业 名 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07日 至 2027年07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7. 商务负责人（吴海洋）

4.7.1. 商务负责人学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7.2. 商务负责人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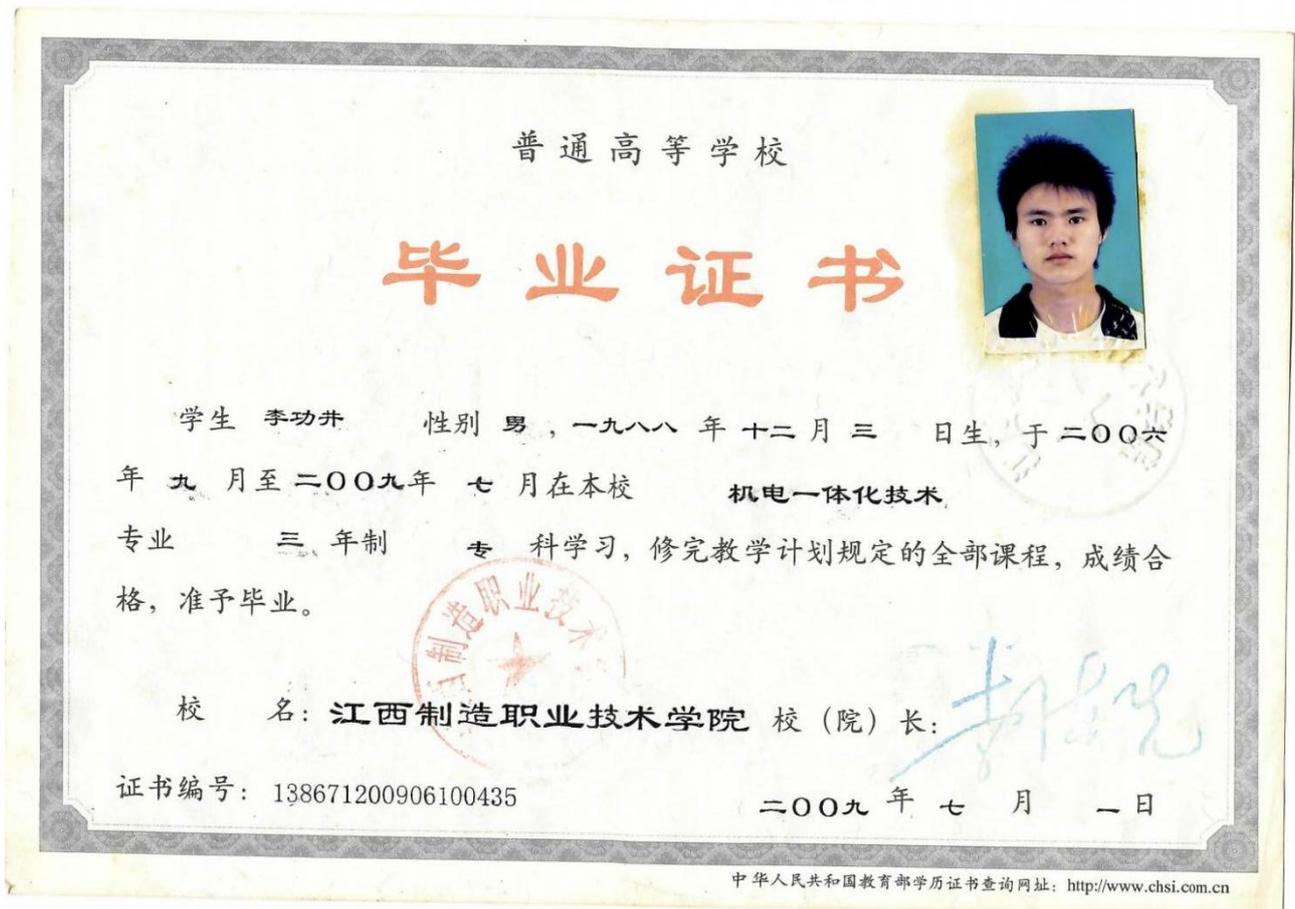


4.8. 安全负责人（李功井）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李功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22198812038718
手机号码	18664966311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108746	

4.8.1. 安全负责人学历证书



4.8.2. 安全负责人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108746	
姓 名: 李功井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2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12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8.3. 安全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功井 社保电脑号: 624321150 身份证号码: 3624221988120387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887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88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88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617.24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53f2d146r)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8872 单位名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 专职安全员（孙志新）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孙志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9705255614
手机号码	13512717432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08032	

4.9.1. 专职安全员学历证书



4.9.2. 专职安全员资格证书

<h1>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1>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8032	
姓 名:	孙志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05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3年04月17日 至 2026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0. 质量负责人（王东升）

4.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东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522198412030054
手机号码	1384974909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301030300134435	

4.10.1. 质量负责人学历证书



4.10.2. 质量负责人资格证书



4.11. 劳资专管员（曹刘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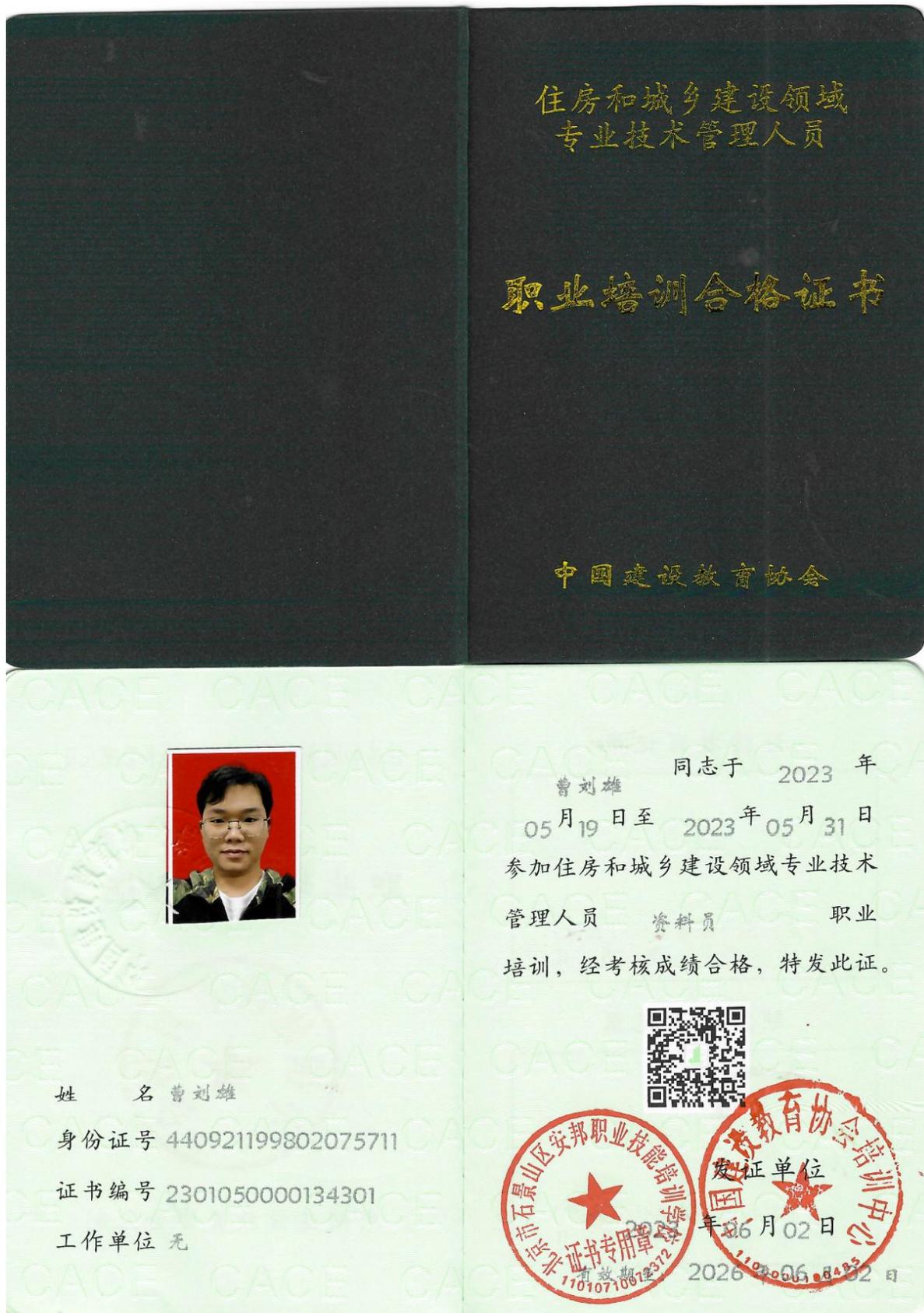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曹刘雄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1199802075711
手机号码	13750245044		证件号		2301050000134301

4.11.1. 劳资专管员学历证书



4.11.2. 劳资专管员资格证书



4.12. 施工员（罗鳌）

4.12.1. 施工员学历证书



4.12.2. 施工员资格证书



4.12.3. 施工员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鳌 社保电脑号：643909137 身份证号码：420506199501285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88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888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88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88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88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35.13			435.13		617.24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f53f317fd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8872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3. 资料员（张玲凤）

4.13.1. 资料员学历证书



4.13.2. 资料员资格证书



4.14. 造价工程师（廖燕婷）

4.14.1. 造价工程师学历证书



4.14.2. 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6日
- 2026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廖燕婷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5年12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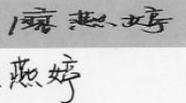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54400038421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23日-2029年06月22日

聘 用 单 位: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0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1010810900489



4.15. 通信工程师（赵剑）

4.15.1. 通信工程师学历证书



4.15.2. 通信工程师资格证书



4.16. 通信工程师（李桂全）

4.16.1. 通信工程师学历证书



4.16.2. 通信工程师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07日
- 2026年0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桂全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6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8453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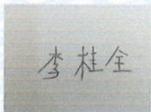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泽信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3-08-24至2026-08-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李桂全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9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0006216

姓 名: 李桂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6月0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泽信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8月16日

有效 期: 2024年07月22日 至 2027年08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1
李桂全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惠州市机械、电子
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通信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码 441324198106025815
粤中取证字第 1400102236507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